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55ks11		
建设项目名称	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0—066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金属工具制造; 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制造;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 搪瓷制品制造; 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北中泽水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900MA79F8RDXG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刘佳		
主要负责人 (签字)	李刚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李刚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北京尚世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MA003FKP6Y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代晓娟	07352243507220022	BH020761	代晓娟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代晓娟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20761	代晓娟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北京尚世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MA003FKP6Y）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主持人为代晓娟（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07352243507220022，信用编号BH020761），主要编制人员代晓娟（信用编号BH020761）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北京尚世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7352243507220022

File No.:

姓名:

代晓娟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81年10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7年5月13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2007

签发日期:

2007年10月10日

Issued on





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

社会保险登记号: 91110101MA003FKP6Y

校验码: 0e626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01MA003FKP6Y

查询流水号: 11010120241209141023

单位名称: 北京尚世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查询日期: 201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险种	缴费情况		本单位实际 缴费月数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1	代晓娟	142429198110062821	养老保险	2016年03月	2024年10月	63
			失业保险	2016年03月	2024年10月	63
			工伤保险	2016年03月	2024年10月	63
			医疗保险	2016年03月	2024年10月	63
			生育保险	2016年03月	2024年10月	63

备注:

1如需鉴定真伪,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wfw.rsj.beijing.gov.cn/bjdkhy/ggfw/>,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2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北京市东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4年12月09日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项目		
项目代码	2406-130192-89-01-987428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李刚	联系方式	18731858888
建设地点	石家庄市正定县石家庄综合保税区幸福路以南，利丰街以东，横二路以北，海关巡逻道以西		
地理坐标	东经 114 度 42 分 55.932 秒，北纬 38 度 17 分 29.916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340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金属制品业 33-66、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334”中“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石家庄综合保税区经济发展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石综保经发备字（2024）1 号
总投资（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万元）	58
环保投资占比（%）	0.58	施工工期	1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33333.35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p>规划名称：《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国发[2019]16号)； 审批文件名称：《国务院批复设立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 审批机关：国务院； 批复文号：国函[2019]72号，2019年8月2日。</p>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石家庄综合保税区属于原石家庄空港工业园，石家庄空港工业园成立于2010年5月12日，于2011年3月4日取得原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石家庄空港工业园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冀环评函[2011]136号）。2016年8月19日，河北省人民政府对11个市以及2个省直管县开发区优化整合方案进行了批复，撤销了河北石家庄空港工业园。2019年8月2日，根据《国务院批复设立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国函[2019]72号），石家庄综合保税区划分到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内。</p> <p>1、与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符合性分析</p> <p>（1）实施范围</p> <p>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的实施范围119.97平方公里，涵盖四个片区。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共33.29平方公里（含石家庄综合保税区2.86平方公里），实施范围北至综保区海关巡逻道；西至新元高速、107国道、园博园大街；南至河北大道；东至诸福屯西街、河里街、综保区东围网。</p> <p>（2）功能划分</p> <p>功能定位为“重点发展临空产业、生物医药、国际物流、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建设航空产业开放发展集聚区、生物医药产业开放创新引领区、综合物流枢纽”。</p> <p>符合性：本项目主要建设仓储物流中心、出口展示中心、丝网制品生产厂房、海关报关服务中心等功能区域，为丝网制品出口打造完整的产业链和高效的外贸综合服务平台，符合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p>

区产业定位要求。项目位于石家庄市正定县石家庄综合保税区幸福路以南，利丰街以东，横二路以北，海关巡逻道以西，位于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实施范围内，已取得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1301002024YG0005476 号），符合产业布局要求。

2、与《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国发[2019]16号)符合性分析

(1) 实施范围

自贸试验区的实施范围 119.97 平方公里，涵盖四个片区：雄安片区 33.23 平方公里，正定片区 33.29 平方公里（含石家庄综合保税区 2.86 平方公里），曹妃甸片区 33.48 平方公里（含曹妃甸综合保税区 4.59 平方公里），大兴机场片区 19.97 平方公里。

(2) 功能划分

雄安片区重点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现代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高端现代服务业等产业，建设高端高新产业开放发展引领区、数字商务发展示范区、金融创新先行区。正定片区重点发展临空产业、生物医药、国际物流、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建设航空产业开放发展集聚区、生物医药产业开放创新引领区、综合物流枢纽。曹妃甸片区重点发展国际大宗商品贸易、港航服务、能源储配、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建设东北亚经济合作引领区、临港经济创新示范区。大兴机场片区重点发展航空物流、航空科技、融资租赁等产业，建设国际交往中心功能承载区、国家航空科技创新引领区、京津冀协同发展示范区。

符合性：本项目位于石家庄市正定县石家庄综合保税区幸福路以南，利丰街以东，横二路以北，海关巡逻道以西，属于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范围，项目主要建设仓储物流中心、出口展示中心、丝网制品生产厂房、海关报关服务中心等功能区域，为丝网制品出口打造完整的产业链和高效的外贸综合服务平台，符合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产业布局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为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项目，生产产品为金刚网、焊接网、石笼网。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国家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中的禁止限制类项目。综上所述，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河北省地方产业政策。</p> <p>2024年6月14日，本项目取得石家庄综合保税区经济发展局出具的备案证明（备案编号：石综保经发备字〔2024〕1号），项目代码为2406-130192-89-01-987428。</p> <p>2、选址可行性分析</p> <p>项目位于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石家庄综合保税区，项目所在厂区中心地理坐标东经114°42'55.932"、北纬38°17'29.916"。厂址东侧为海关巡逻道、西侧为利丰街、南侧为横二路、北侧为空地。项目厂区周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地等环境敏感区，不在“三线一单”管控范围内。根据企业提供的土地证，项目利用地块为工业用地，符合开发区用地布局要求。</p> <p>因此，该项目选址可行。</p> <p>3、“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冀政字〔2020〕71号）及《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设施应用工作的通知》（2023年5月4日）的要求，对本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①生态保护红线</p> <p>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外，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严禁开展与其主导功能定位不相符合的开发利用活动。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国家和省生态保</p>
---------	---

护红线相关管控政策颁布实施后，按照相关管控办法执行。

根据《河北省生态保护红线》，涉及石家庄市的生态红线为河北平原河湖滨岸带生态保护红线（保护重点：主要保护内陆河流与淡水适地生态系统，逐渐恢复流域内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栖息地）、太行山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保护红线（保护重点：主要保护森林系统，珍稀野生动植物栖息地与集中分布区，以及太行山丘陵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石家庄市生态保护红线区面积 3594.38 平方公里，占全省国土面积的 1.91%，占该市国土面积的 27.42%。红线区主要分布在平山县、井陘县、赞皇县、灵寿县、元氏县、行唐县、鹿泉区等西部山区县区，其余县（市、区）均由零星分布。正定县生态保护红线区面积 12.87 平方公里。

本项目位于石家庄市正定县石家庄综合保税区幸福路以南，利丰街以东，横二路以北，海关巡逻道以西。项目所在区域不涉及文物保护单位、自然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等特征敏感点，项目选址不涉及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根据生态红线保护图，本项目不在石家庄市生态环境保护红线之内，满足生态保护红线的要求。

②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根据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4 年 6 月发布的《2023 年石家庄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相关数据可知：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一氧化碳和臭氧浓度分别为 78 微克/立方米、44 微克/立方米、7 微克/立方米、32 微克/立方米、1.4 毫克/立方米、184 微克/立方米；综合指数 4.79。六项污染物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和一氧化碳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和臭氧三项污染物分别超标 0.1 倍、0.3 倍和 0.2 倍。本项目位于环境空气二类区域。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采取治理措施后，各项大气污染物均能够达标排放，对大气影响较小，符合大气环境质量底线要求。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噪声治理采取加大减振基础、安装减振装置、车间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削减。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因此本项目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③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消耗型企业，水、电消耗量较少，项目用水由项目用水由石家庄综合保税区供水管网提供，用电由石家庄综合保税区供电电网提供，项目用电 200 万 kW·h/a，新鲜水用水 2.97m³/d，供水、供电等能源利用均在区域供水、供电负荷范围内，能源消耗均未超出区域负荷上限。

本项目位于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石家庄综合保税区，项目利用地块为工业用地。未占用耕地等土地资源。所用原辅材料均从外部购买，未从环境资源中直接获取，市场供应量充足，项目用水由石家庄综合保税区供水管网提供；用电由石家庄市变电站提供。因此，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不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年版）》中的禁止准入类项目。因此，本项目不在负面清单内。

4、《石家庄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3年版）》符合性分析

项目与石家庄市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1-1 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准入总体要求符合性

全市生态环境准入综合管控要求					
重点区域	管控策略		项目情况	符合性	
全市域	优化产业政策。落实国家、省、市产业政策，严格钢铁、焦化、水泥、建材等产能管控。		本项目属于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不属于产能管控行业。	符合	
石家庄市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1、禁燃区内不得新建、扩建燃烧煤炭、重油、渣油等高污染燃料的设施；现有未改用清洁能源替代的高污染燃料设施，应当配套建设先进工艺的脱硫、脱硝、除尘装置或采取其他措施，控制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等排放；仍未达到大气污染排放标准的，应当停止使用。 2、禁燃区内禁止原煤散烧。 3、禁燃区内禁止销售、使用高污染物燃料。		本项目不设锅炉，未使用煤炭、重油、渣油等高污染燃料。	符合	
全市生态空间总体管控要求					
属性	管控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	本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不涉及
全市水环境总体管控要求					
分类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	空间布局约束	规划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服务片区，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扩容和差别化精准体标，实施除磷、脱氮改造。强化城市初期雨水收集处理体系建设，全面完成市政合流制排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符合	

			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任务，同步实施雨污水管网混错接改造和破损修复，杜绝污水等直接排入雨水管网。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对进行情况出现明显异常的污水处理厂，开展片区管网系统化整治。		
大气环境总体准入清单					
管控类型	准入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全市禁止新建35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35蒸吨/小时以上燃煤锅炉要达到超低排放标准。市区和县城建成区禁止新建35蒸吨/小时及以下生物质锅炉，35蒸吨/小时以上的生物质锅炉要达到超低排放标准。		本项目不设锅炉	不涉及	
	禁燃区内不得新建燃烧煤炭、重油、渣油等高污染燃料的设施，禁止原煤散烧；现有燃烧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应当限期改用清洁能源；未改用清洁能源替代的高污染燃料设施，应当配套建设先进工艺的脱硫、脱硝、除尘装置或采取其他措施，控制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等排放；仍未达到大气污染排放标准的，应当停止使用。		本项目不设锅炉，不使用天然气、煤炭、重油、渣油等燃料。	不涉及	
全市自然资源总体管控要求					
要素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能源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1、在充分落实全市能源高效利用管控要求的前提下，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任何单位不得新建、扩建高污染燃料用设施，不得将其他燃料燃用设施改造为高污染燃料燃用设施。高污染燃料销售单位应按要求逐步取消禁燃区内的销售网点。 2、禁燃区内禁止使用原（散）煤，煤矸石、煤粉、煤泥、燃料油（煤焦油、重油和渣油等）、各种可燃废物和直接燃用的生物质燃料、不符合标准的洁净颗粒型煤及其他国家规定的高污染燃料。	本项目不设锅炉，不使用天然气、煤炭、重油、渣油等燃料。	不涉及	

		3、在完成供热替代后，禁煤区燃煤发电企业逐步关停。	
全市产业布局总体管控要求			
分类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产业总体布局要求	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新改、扩建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应满足区域、规划环评要求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未编制规划环评，本项目为新建项目，行业类别为“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符合区域环境准入要求	符合
	严格控制新增燃煤项目建设，新增燃煤项目地区系数按省最高标准执行，并且排污强度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为“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不属于燃煤项目	不涉及
	严格执行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以及《河北省禁止投资的产业目录》中准入要求。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符合准入要求。	符合
	严格控制《环境保护综合名录》中“高污染、高风险”产品加工项目，城市工业企业退城搬迁改造及产能置换项目除外。	项目行业类别为“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不属于“高污染、高风险”产品加工项目。	不涉及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污染物要求、达标判定要求按照河北省地标《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执行。	本项目不设锅炉	不涉及

石家庄市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暨“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相关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如下表所示。

表 1-2 项目与正定县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县(市、区)	单元类别	环境要素类别	维度	管控措施	本项目情况
正定县	重点管控单元 5	石家庄综合保税区	空间布局约束	1、严格落实国家、河北省以及石家庄市最新产业目录准入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建设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中禁止准入类项目。
			污染物排放管控	1、落实《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消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6 号的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石化、煤化工、燃煤发电(含热电)、钢铁、有色金属冶炼、制浆造纸行业，不涉及
				2、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其批复文件制定的环保措施	不涉及

				3、新（改、扩）建向环境水体直接排放污水的排污单位执行《子牙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796-2018）排放限值。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环境风险防控	园区按照相关要求，建立完善风险管理相关制度和有效的事故风险防范体系。	不涉及
			资源利用效率	本单元内涉及地下水禁采区、限采区严格地下水最新管控要求。	不涉及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中“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5、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

《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提出的目标如下：“十四五”使其，生态环境保护主要目标如下：

绿色低碳转型成效显著。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绿色低碳发展加快推进，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率大幅提高，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和碳排放强度持续降低，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加快形成，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主要污染物排放持续减少，环境空气质量全面改善。优良天数比率持续提高，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水环境质量稳步提升，水生态功能初步得到恢复，海洋生态环境稳中向好，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生态服务功能稳步提升。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自然保护地体系逐步完善，京津冀生态环境支撑区建设取得明显成效。环境风险得到有效防控，土壤污染风险得到有效防控，危险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能力明显增强，核与辐射环境风险有效管控，防范化解生态环境风险能力显著增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加快形成。生态环境监管和应急能力短板加快补齐，共建共治共享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更加健全，生态环境治理效能得到新提升。

本项目属于C3340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选址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采用相应的治理措施达标后排放，固体废

物均得到合理处置。本项目焊接工序在密闭操作间内进行，焊接烟尘经管道收集后引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噪声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合理布置产噪设备，采用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治理后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项目运行对周边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本项目产生的固废等均得到合理处置。符合《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要求。

6、《石家庄市 2023 年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工作要点》符合性分析

项目与《石家庄市 2023 年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工作要点》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1-3《石家庄市 2023 年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工作要点》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与项目有关的文件内容	本项目	符合性
深入推进锅炉综合整治。深化提升燃煤锅炉治理水平，重点区域实施能源替代，对确无法替代的，实施深度减排。严禁新增燃煤锅炉。按照“替代一批、改电一批、治理一批”基本原则，全面开展燃气锅炉综合治理，有效降低氮氧化物排放量，实现严格、规范、长效管理。	本项目不设锅炉。	不涉及
大力推进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加大低VOCs原辅材料和产品源头替代力度，制定溶剂型涂料、油墨、胶黏剂、清洗剂使用企业低VOCs原辅材料替代计划。	本项目不涉及 VOCs。	不涉及
全面推进企业无组织提升改造。开展无组织排放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全面排查含VOCs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敞开液面逸散、工艺过程及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等无组织收集、排放情况。	项目物料由汽车运输至库房储存，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开机时先运行环保设备，停机时环保设备最后停止运行，保证废气收集并处理，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项目加强日常设备巡检和设备维修管理，防止设备非正常运行。	符合

7、与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沙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冀环办字函[2023]326 号）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沙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附件中沙区范围主要涉及的地域，石家庄市：藁城区、行唐县、晋州市、灵寿县、深泽县、无极县、新乐市、赵县、正定县。本项目位于石家庄市正定

县石家庄综合保税区幸福路以南，利丰街以东，横二路以北，海关巡逻道以西，场区属于沙区范围。

企业厂区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项目运营后除建筑物和绿化地以外不裸露地面，全部采用水泥硬化。加强绿化，种植抗污染、吸附有害气体能力强的植物，起遮荫、防尘、减少噪音等作用。通过采取必要的防治措施后，将有效补偿施工期对生态环境产生的破坏，不会对区域生态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为进一步降低工程排污对环境的影响，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本项目建设过程以及建设完成后，应充分发挥绿化带的作用和功能，结合本工程平面布置特点，评价提出以下要求和措施：

(1)遵循生态规律，依靠科技进步谋求生态与建设项目的协调性发展。

(2)针对工程主要运输路线，要求企业对道路实施绿化，以高大树冠及乔木结合形成隔离带以遮荫、抑尘。

(3)休息区应以绿化美化为主。绿化方式以灌、乔、草立体植物种植为主，并结合四季花卉植物形成良好景观。

(4)植物物种以适宜当地生长的土生物种。

(5)采取严格的运营期污染控制方案，减小工程污染排放对生态的影响。

(6)从区域生态状况和有关的政策要求出发，评价要求企业应树立以建设本地区生态模范企业为目标，将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放在与经营利益同等重要的位置，进行绿化、美化及协调性的景观设计，为区域生态建设做出典范。

8、项目与《正定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正定县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正政函〔2023〕10号）的符合性分析

表1-4 与《正定县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符合性分析

内容		本项目	符合性
（三）加强固定源污染	推动重点行业深度治理和超低排放。巩固石家庄诚峰热电有限公司超低排放成效，实施工艺全流程深度治理，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管控。推进家具行业、金属制品业、铸造业、塑料制品业、钢材加工、肥皂及洗涤剂制造、	本项目属于金属制品业，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为焊接烟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排放，加强	符合

综合治理	<p>污水处理、印刷业等重点行业污染深度治理。以工业炉窑污染综合治理为重点，深化工业氮氧化物减排。推进正定县康恒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开展生活垃圾焚烧烟气增设 SCR 烟气净化系统，探索研发二噁英治理和控制技术，到2025年，焚烧炉烟气达到生活垃圾焚烧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p>	废气的深度处理	
(五) 加大移动源污染防控力度	<p>1. 积极推进移动源能源结构调整及加大移动源污染防控力度，推广使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汽车，鼓励老旧车辆提前淘汰，积极推进城市公交车、出租车、物流配送车、渣土车、邮政车换为新能源汽车的进度。深入实施《河北省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污染防治条例》，严格机动车环保准入，严格执行分阶段实施的排放标准。严格落实《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加大非道路移动机械深度治理和淘汰更新力度。</p>	<p>本项目建设出口产品仓储物流中心，物流运输过程中要求使用新能源和国六标准运输车辆，减少运输过程中废气排放</p>	符合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正定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正定县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正政函〔2023〕10号）中相关要求。</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	<p>1、项目由来</p> <p>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05月27日，注册地位于中国</p>
-----	---

容

(河北) 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石家庄综合保税区中央大街9号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为刘佳。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新材料技术研发; 金属制品研发; 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 建筑材料销售;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 五金产品制造; 五金产品批发。

近年来随着社会发展。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市场越来越大, 为了响应市场需求以及公司的长期发展, 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在石家庄市正定县石家庄综合保税区幸福路以南, 利丰街以东, 横二路以北, 海关巡逻道以西新建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项目。该项目具备技术管理优势、产业基础优势、产品成本优势、产品质量优势。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石笼网、焊接网、金刚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修订)》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年 4 月 28 日修订) 等有关规定, 该项目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本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的“三十、金属制品业 33-66、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334”中“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 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本项目含拔丝工序, 因此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 建设单位委托我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评价单位接受委托后, 组织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资料收集与调研,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要求规范编写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2、工程概况

- (1) 项目名称: 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项目
- (2) 建设单位: 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3) 建设性质: 新建
- (4) 项目投资: 总投资10000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58万元, 占总投资0.58%
- (5) 建设地点: 石家庄市正定县石家庄综合保税区幸福路以南, 利丰街以东, 横二路以北, 海关巡逻道以西, 厂区中心地理坐标东经114°42'55.932"、北纬38°17'29.916"。厂区四周均为空地, 距离厂界最近敏感点为项目东北侧305m处的牛家庄村。

(6) 建设内容：该项目占地50亩，主要建设出口产品仓储物流中心、出口展示中心、丝网制品生产厂房、海关报关服务中心等功能区域，为丝网制品出口打造完整的产业链和高效的外贸综合服务平台。

(7)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项目劳动定员为40人，实行每天1班，8小时工作制，年运行300天。

3、主要建设内容

表 2-1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石笼网生产厂房	地上一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占地面积 5544.00m ² ，建筑面积 5544.00m ² ，层高为 9.25m，用于建设石笼网生产线。
	焊接网生产厂房	地上一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占地面积 5250.00m ² ，建筑面积 5250.00m ² ，层高为 9.25m，用于建设焊接网生产线，包括一座 1500m ² 密闭焊接工序操作间。
	金刚网生产厂房	地上一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占地面积 3813.60m ² ，建筑面积 3813.60m ² ，层高为 9.25m，用于建设金刚网生产线。
辅助工程	行政办公楼	地上四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层高 17.40m，占地面积 927.08m ² ，总建筑面积 3704.87m ² 。其中一~二层为出口展示中心，三层设海关报关服务中心，四层为办公区域。
储运工程	出口产品仓储物流中心	地上一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占地面积 2091.60m ² ，建筑面积 2091.60m ² ，层高为 9.25m，用于丝网制品临时仓储。
公用工程	供水	由石家庄综合保税区供水管网供给。新鲜用水量为 2.97m ³ /d。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供热	办公生活采暖采用一体式空气源热泵机提供，生产车间由电供热
	供电	从市政两个相对独立变电站各引 1 路 10kV 电源，年耗电量 2.0×10 ⁶ kWh
环保工程	废气	本项目焊接工序在密闭操作间内进行，焊接烟尘经管道收集后引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取加大减振基础、安装减振装置、车间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削减。
	固废	拔丝金属屑（氧化铁皮）、金属废料、废焊渣、除尘灰收集后外售；废布袋由厂家回收，不在厂区暂存；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危险废物妥善处理后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4、主要产品及规模

表 2-2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石笼网	2000	t/a	
2	焊接网	1000	t/a	
3	金刚网	1000	t/a	

5、主要原材料

本项目原辅料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3 原辅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t/a

序号	名称	单位	包装/储存方式	年耗量	备注
石笼网					
1	钢丝	t/a	堆存	2010	外购
焊接网					
1	钢丝	t/a	堆存	1007.5	外购
2	肥皂	t/a	25kg/箱	3.5	外购
3	焊丝	t/a	50kg/卷	50	外购
金刚网					
1	钢丝	t/a	堆存	1005	外购

6、主要生产设备参数

表 2-4 主要设备及设施参数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型号	数量
1	石笼网机	台	65型	100
2	拔丝机	台	20t/d	10
3	网片机	台	B6型	80
4	网片机	台	B4型	20
5	电焊机	台	315型	60
6	电焊机	台	350型	40
7	金刚网机	台	JGW55型	100

7、公用工程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由石家庄综合保税区供水管网供给，水质水量可满足项目用水需要。

本项目用水为拔丝机肥皂水及生活用水，总用水量 7.97m³/d，其中新鲜水用水量为 2.97m³/d，循环水量 5m³/d。

拔丝机肥皂水：项目拔丝工序中的肥皂水循环使用，循环水量为 5m³/d，肥皂水由新鲜水和肥皂配制，由于产品外带以及自然蒸发损耗，需定期补加水，补加量为 0.5m³/d；

生活用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根据《河北省生活与服务业用水定额 第 1 部分：居民生活》(DB13/T5450.1-2021)，新鲜水用水定额为：职工生活用水按 18.5m³/人·a 计，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2.47m³/d (740m³/a)。

(2) 排水

本项目拔丝机肥皂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产生的废水主要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 80%计算，则产生量为 1.98m³/d。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表 2-5 给排水平衡表 单位：m³/d

序号	项目	总用水量	新鲜水	循环水量	损耗量	排放量
1	拔丝机肥皂水	5.5	0.5	5	0.5	0
2	职工生活用水	2.47	2.47	/	2.47	0
3	合计	7.97	2.97	5	2.97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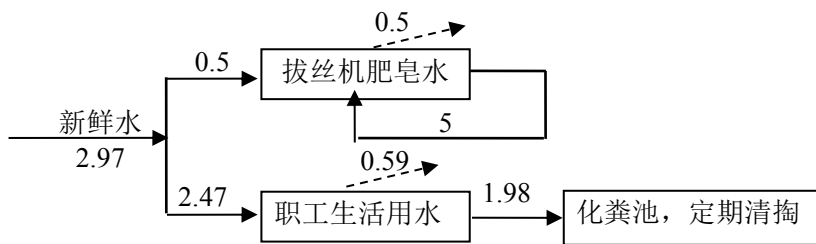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给排水平衡图 (m³/d)

(2) 供电

本项目采用两路 10KV 电源供电，分别引自石家庄市不同变电站，年用电量 2.0×10⁶kWh，可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3) 供热

办公生活采暖采用一体式空气源热泵机提供，生产车间用电供热，厂区不设锅炉。

8、平面布置

项目厂区整体呈长方形，由北向南依次为生产车间及行政办公大楼及出口产品仓储物流中心。厂区人流大门位于横二路厂区的南侧中部位置，紧邻行政办公大楼；物流大门开设在厂区东侧的海关巡逻道上，供原料、成品货物运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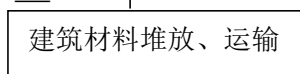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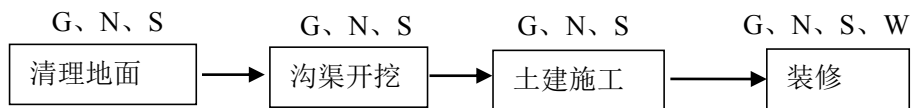
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3。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

一、主要生产工艺

1、施工期

施工期主要工作内容为清理地面、沟槽开挖、土建施工、装修及建筑材料的堆放、运输。施工期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见图 2-2。



图例：G-废气 N-噪声 S-固废 W-废水

图 2-2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2、运营期

本项目主要生产石笼网、焊接网、金刚网，其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1) 石笼网

本项目石笼网生产工艺流程和排污节点图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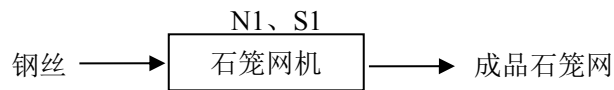


图 2-3 石笼网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根据客户要求，将外购钢丝送入石笼网机内，利用石笼网机将钢丝编织成网，即得成品石笼网。

(2) 焊接网

本项目焊接网生产工艺流程和排污节点图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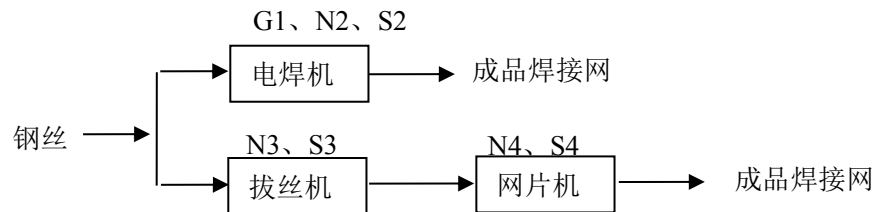


图 2-4 焊接网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焊接网有 2 套工艺，根据客户要求，将外购钢丝经电焊机或钢丝经拔丝机拔丝后再经网片机焊接成网得到成品。

①电焊机焊接成网

电焊机采用焊丝将钢丝线材经电焊机焊接成网，入库待售。

②网片机焊接成网

在拔丝过程中需要使用肥皂水润滑线材，拔丝机模具浸泡在水箱内，水箱内存有没过拔丝机模具的肥皂水，肥皂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拔丝过程中拔丝水箱密闭，拔丝水箱清理时会产生少量金属屑等，需定期清理，项目设肥皂水池 1 座，

肥皂水池加盖密闭，用于水箱清理时肥皂水的暂时储存，清理完毕后，暂存池内的肥皂水全部回用于生产，清理频率为 4 次/年，肥皂水池清理会产生少量金属屑沉淀物。

拔丝完成后进行收卷，为网片机做准备。

网片机采用电阻点焊，钢丝线材按经纬线交叉排列，利用电流通过钢丝线材的接触面及邻近区域产生的电阻热将其加热到熔化或塑性状态，通过电极施加压力使钢丝线材焊接在一起，焊接过程不需要使用焊丝、焊条等焊接原料。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钢丝线材丝径为 0.4-1.9mm，由于丝径较细，网片机焊接时不会产生焊接烟尘。

(3) 金刚网

本项目金刚网生产工艺流程和排污节点图见图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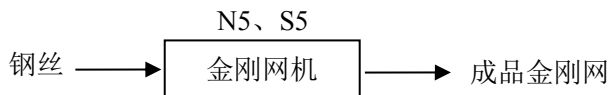


图 2-5 金刚网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根据客户要求，将外购钢丝送入金刚网机内，利用金刚网机将钢丝编织成网，即得成品金刚网。

二、产排污环节

1、施工期主要污染工序

- (1) 废气：土建施工、建筑材料堆放和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扬尘。
- (2) 废水：主要来源于设备清洗过程及施工人员盥洗废水。
- (3) 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的运转噪声及运输车辆噪声。
- (4) 固废：原料废包装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2、运营期主要污染物

表 2-6 项目产排污环节一览表

类别	序号	排污节点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废气	G1	电焊	焊烟	管道收集+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1)
噪声	N1~N5	生产设备	等效连续 A 声级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全部置于密闭车间内，设备进行基础减振，车间安装隔声门窗；通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消减
废	--	生活污水	PH、COD _{Cr} 、	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水			BOD ₅ 、氨氮、SS	不外排
	固废	S1	石笼网机	金属废料	分类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S2	电焊机	废焊渣	
		S3	拔丝机	拔丝金属屑(氧化铁皮)	
		S4	网片机	金属废料	
		S5	金刚网机	金属废料	
		/	布袋除尘器	除尘灰	厂家回收
		/	布袋除尘器	废布袋	
		/	设备维护	废机油	分类收集、贮存，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处置
		/	设备维护	废油桶	
/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与本项目相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					
	(1) 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功能区划二类区，根据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4 年 6 月公布的《2023 年石家庄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石家庄市相关数据进行判定。					
	表 3-1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 ³	标准值 μg/m ³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7	60	11.6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2	40	80.00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位百分位数	1400	4000	35.00	达标
	O ₃	8 小时平均第 90 位百分位数	184	160	115.00	超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8	70	111.43	超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4	35	125.71	超标	
<p>根据结果分析，O₃、PM₁₀、PM_{2.5}等三项因子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中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相关规定，该区域空气环境质量为不达标区。</p> <p>石家庄市环境空气的不达标因子PM₁₀、PM_{2.5}、O₃，随着石家庄市“三线一单”“管控要求的实施，通过对空间布局、污染排放、风险防控、资源利用等方面的把控，并且严格贯彻实施《关于印发<河北省深入实施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十条措施>的通知》(河北省委、省政府2021年2月26日)等文件的措施，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空气质量会逐年好转。</p>						
(2) 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p>本项目特征污染物为 TSP，引用《华源润泽(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生物医药产业项目检测报告》(盈通(检)字 HBYT10XZ202404-02)，检测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4 日-2024 年 4 月 7 日，监测点位于项目西侧 435m 处的吴村铺村内，数据引用可行。检测结果见下表。</p>						

表 3-2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分析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mg/m ³	占标率%	达标情况
吴村 铺村	总悬浮 颗粒物	2024.04.04-2024.04.05	0.092	30.7	达标
		2024.04.05-2024.04.06	0.163	54.3	达标
		2024.04.06-2024.04.07	0.218	72.7	达标

由上表可以看出：TSP24 小时平均浓度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表 2 环境空气污染物其他项目二级标准及修改单要求。

2、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无需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3、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选址位于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石家庄综合保税区，为产业园区内项目，占地范围内不存在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4、电磁辐射

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无需开展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

5、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不涉及地面漫流、垂直入渗途径影响；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中无重金属及难降解有机废气污染物，不会对厂区厂界外地下水、土壤产生影响。本项目在做好地面防腐防渗的前提下，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无需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项目位于石家庄市正定县石家庄综合保税区幸福路以南，利丰街以东，横二路以北，海关巡逻道以西，距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项目东北侧 305m 处的牛家庄村。评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国家重点保护珍稀动植物及历史文化保护遗迹，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见表 3-5。

表 3-3 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区	方位	距厂界最近距离 (m)	保护级别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牛家庄村	114.432048	38.174728	村民	二类区	NE	30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
	吴村铺村	114.422224	38.173754	村民	二类区	W	435	
地下水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目标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 类标准
声环境	本项目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生态环境	项目占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

施工期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河北省地方标准《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 中表 1 扬尘排放浓度限值。

运营期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排放限值要求。见表 3-4。

表 3-4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时段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施工期	施工扬尘	PM ₁₀	80μg/m ³	《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 中表 1 排放浓度限值
		注：指监测点 PM ₁₀ 小时平均浓度实测值与同时段所属县(市、区)PM ₁₀ 小时平均浓度的差值。当县(市、区)PM ₁₀ 小时平均浓度值大于 150μg/m ³ 以 150μg/m ³ 计		
运营期	有组织	颗粒物	12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无组织		1.0mg/m ³	

2、噪声

施工期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相关规定；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表 3-5 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单位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施工期	等效连续 A 声级	70	55	dB (A)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运营期		60	50	dB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3、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中相关规定；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中相关规定；生活垃圾处置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 第四章相关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改革和优化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定工作的通知》冀环总[2014]283 号文件要求、《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管理工作的通知》(冀环办字函(2020) 247 号) 和《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新增水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核定有关事宜的通知》(冀环办字函(2023) 283 号)，结合本项目特点，确定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NH₃-N，SO₂、NO_x。项目排放的特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

1、 废气

(1) SO₂、NO_x

本项目不设锅炉，无 SO₂、NO_x 排放。

则 SO₂、NO_x 总量控制指标为：SO₂：0t/a；NO_x：0t/a。

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

颗粒物以排放标准计算(颗粒物：120mg/m³)。

颗粒物排放量为：

$$9000\text{m}^3/\text{h} \times 2400\text{h} \times 120\text{mg}/\text{m}^3 \times 10^{-9} = 2.592\text{t}/\text{a}$$

2、 废水

本项目无外排废水，因此，项目废水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t/a、氨氮：0t/a。

则项目建设完成后污染物总量核算见表 3-6。

表 3-6 项目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计算一览表

项目	排放/协议标准	排放量	运行时间	污染物排放量
COD	/	/	/	0t/a
氨氮	/	/	/	0t/a
SO ₂	/	/	/	0t/a
NO _x	/	/	/	0t/a
颗粒物	120mg/m ³	9000m ³ /h	2400h	2.592t/a
核算公式	污染物排放量 (t/a) = 排放标准限值(mg/L)×废水量 (m ³ /d) ×生产时间 (d/a) /10 ⁶			
	污染物排放量 (t/a) = 排放标准限值 (mg/m ³) ×排气量 (m ³ /h) ×生产时间 (h/a) /10 ⁹			
核算结果	由公式核算可知，扩建项目建设完成后全厂污染物年排放量分别为 COD： 0t/a；氨氮：0t/a；SO ₂ ：0t/a；NO _x ：0t/a。			

综上，本项目建成后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0t/a、NH₃-N：0t/a、SO₂：0t/a、NO_x：0t/a，特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颗粒物：2.592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项目在施工期间不可避免地会对环境带来一定的影响，其主要影响为施工和运输扬尘及噪声、泥浆废水及废土等。项目建设方有责任督促施工单位遵守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实行文明施工，尽量把施工影响减少到最低、最轻。</p> <p>1、废气</p> <p>施工期扬尘主要来源于场地平整、建筑施工地基开挖、弃土存堆产生的二次扬尘；车辆运输活动导致扬尘，施工过程中建筑材料装卸等产生扬尘。为了避免和减轻施工期扬尘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影响，避免产生污染纠纷，针对施工期扬尘问题，在施工期拟采取如下控制措施：</p> <p>(1) 编制《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实施方案》，明确专人负责。</p> <p>(2) 施工单位须在施工现场出入口明显位置设置公示牌，公示施工现场负责人、环保监督员、防尘措施、扬尘监督管理部门、举报电话等信息。</p> <p>(3) 施工现场须连续设置硬质围挡，位于主要路段的，高度不低于 2.5 米；位于一般路段的，高度不低于 1.8 米。在围挡底端设置不低于 0.2 米防溢座。</p> <p>(4) 施工现场出入口和厂内施工道路、材料加工堆放区、办公区、生活区必须采用混凝土硬化或硬质砌块铺设，硬化后的地面应清扫整洁无附图、积土，严禁使用其他软质材料铺设。</p> <p>(5) 施工现场出入口须配备车辆冲洗设施，设置排水、泥浆沉淀池等设施，建立冲洗制度并设专人管理，严禁车辆带泥上路。</p> <p>(6) 施工现场出入口、加工区和主作业区等处必须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对施工扬尘实施监控。新开工工地视频监控设备位置必须涵盖工地出入口、材料堆放区、材料加工区、主要作业区、工地内主要施工道路，应在高处（围墙或塔吊等）安装监控设备，出入口摄像机应具备车牌自动抓拍、识别功能。</p> <p>(7) 施工现场内堆放水泥、灰土、砂石、建筑土方等易产生扬尘的粉状、粒状建筑材料，采取密闭或者遮盖等防尘措施，装卸、搬运时采取防尘</p>
-----------	--

措施。

(8) 拆除建筑物、构筑物时，四周必须使用围挡封闭施工，并采取喷淋、洒水、喷雾等降尘措施，严禁敞开式拆除。

(9) 基坑开挖作业中，四周应采取洒水喷雾等降尘措施。

(10) 施工现场易飞扬的细颗粒建筑材料必须密闭存放或严密覆盖，严禁露天放置；搬运时应有降尘措施，余料及时收回。

(11) 使用商品混凝土、预拌砂浆，严禁现场搅拌。

(12) 施工现场运送土方、渣土的车辆必须封闭或遮盖严密，严禁使用未办理相关手续的渣土等运输车辆，严禁沿路遣散和随意倾倒。

(13) 建筑物内应保持干净整洁，清扫垃圾时要洒水抑尘，施工层建筑垃圾必须采用封闭式管道或装袋用垂直升降机械清运，严禁凌空抛掷和焚烧垃圾。

(14) 施工现场的建筑垃圾必须设置垃圾存放点，集中堆放并严密覆盖，及时清运。生活垃圾应封闭式容器存放，日产日清，严禁随意丢弃。

(15) 施工现场建立洒水清扫抑尘制度，配备洒水设备。非冰冻期每天洒水不少于 2 次，并由专人负责。重污染天气时相应增加洒水频次。

(16) 建筑工程主体外侧脚手架及临边防护栏杆必须使用符合标准的密目式安全网封闭施工，并保持整洁、牢固、无破损。

(17) 遇有 4 级以上大风或重污染天气预警时，须采取扬尘防治应急措施，严禁土方开挖、土方回填、房屋拆除、材料切割、金属焊接、喷涂或其他可能产生扬尘的作业。

(18) 建设单位须组织相关单位做好工程外管网及绿化施工阶段的扬尘防治工作。

(19) 鼓励施工现场在道路、围墙、脚手架等部位安装喷淋或喷雾等降尘装置；安装空气质量检测仪等装置。

(20) 围墙及基坑周边应设置雾状喷淋装置。基坑周边固定喷淋装置无法覆盖作业中心区域的，增设移动式雾炮。

加强管理、切实落实好上述各项措施，施工期扬尘将有效的到抑制，使

扬尘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2、废水

施工期废水主要包括车辆清洗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车辆清洗产生的生产废水水量较小，且主要污染物为泥沙，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车辆清洗或场地喷洒抑尘，不外排；生活污水水质简单，污染物浓度较低，修建防渗旱厕，不外排。项目建设阶段对周边环境无明显影响。

3、噪声

施工期间主要噪声来源主要有施工机械、运输车辆等。施工期噪声影响虽然是暂时的，但是施工过程中采用的施工机械一般都具有噪声高、无规则等特点，如不加以控制，将会对敏感点及区域环境产生影响。本次评价提出以下措施：

(1) 施工期间选用产生噪声值较低的施工设备，从源头消减噪声；

(2) 施工期间建筑材料的运输和建筑垃圾的清运路线优化选择，路线尽量避开敏感点，可减少噪声影响；

(3) 施工期间严格控制施工时间，晚 22:00 至次日 6:00 禁止施工，若必须连续施工作业时，须提前向有关部门提出申请，并应提前张贴公告通知敏感点居民，经过相关部门办理审批本案手续并公告后，再进行延长施工时间。经采取以上措施后，厂界噪声可满足《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应及时由环保部门清运；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不能及时清运的应妥善堆放，并做好防溢漏、防扬尘措施，运输车辆设置防散落、飘扬、滴漏的装置，如采取加盖苫布或密闭的防范措施，按规定的运输路线和时间，将建筑垃圾倾倒入制定的场所。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在采取上述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甚微。

4、生态环境

项目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生态环境问题主要是土方开挖可能使土壤收

	<p>到扰动和破坏，废弃土渣若处置不当将会出现水土流失。施工方应采取以下措施：</p> <p>(1) 注意土方的合理堆置，临时堆放场应选择较平整的场地；</p> <p>(2) 开挖的裸露面要求有防治措施，尽量缩短暴露时间，减少水土流失。</p> <p>综上所述，施工期对环境产生的影响是短期的，项目建成后，影响即可自行消除。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只要落实对施工产生的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的管理和控制措施，施工期的环境影响将得到有效控制。</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1、废气</p> <p>1.1 正常工况</p> <p>①有组织废气</p> <p>本项目废气为焊接烟尘。</p> <p>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焊接使用实芯焊丝。其主要污染为烟尘，烟尘中主要成分为铁、硅、锰等元素的氧化物等。根据《不同焊接工艺的焊接烟尘污染特征》（郭永葆，太原市机械电子工业局，山西太原，2010年第20卷第4期）中相关内容，焊接材料发尘量 6g/kg~8g/kg，本项目以焊接过程中产生的最大烟尘量计算，即项目组接发尘量以 8g/kg 计，本项目年用焊丝 50t/a，焊接过程中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400kg/a。</p> <p>项目将焊接工序设置在密闭操作间内，操作间面积 1500m²，密闭操作间设置管道收集废气（收集效率 90%），收集的粉尘经管道进入布袋除尘器（去除效率 99%）处理后汇入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p> <p>密闭操作间室的风量：</p> <p>系统通风量=房间容积×换气次数</p> <p>房间容积=1500m²×2.0m=3000m³</p> <p>换气次数为 3 次/h</p> <p>根据上述计算，密闭混料室的风量为 9000m³/h。</p> <p>管道收集效率为 90%，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则颗粒物收集量为 0.360t/a，收集速率为 0.15kg/h，收集浓度为 16.67mg/m³；排放量为 0.004t/a，</p>

排放速率为 0.002kg/h，排放浓度为 0.17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其他）二级标准要求。

②无组织废气

项目焊接烟尘通过密闭操作间管道进行收集，收集效率 90%，则未经收集的焊接烟尘产生速率为 0.02kg/h（0.040t/a）。

表 4-1 本项目废气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物产生		治理设施	收集及去除效率	技术是否可行	污染物排放			标准	达标情况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焊接烟尘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	有组织	16.67	0.360	密闭操作间+管道收集+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 风量 9000 m ³ /h	收集效率 90% 去除效率 99%	是	0.002	0.17	0.004	排放浓度 ≤120mg/m ³ 排放速率 ≤14.45kg/h	达标
	颗粒物	无组织	/	0.040	生产车间密闭，上料车间设置雾炮喷淋	/	/	0.02	/	0.04	厂界 ≤1.0mg/m ³	/

1.2 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可知，除尘设施包括袋式除尘器、电除尘器、电袋复合除尘器、其他，本项目选用布袋除尘器处理产生的颗粒物，经分析，本项目颗粒物排放满足相应标准要求，综上，项目选用布袋除尘器处置焊接烟尘措施可行。

表 4-2 废气污染源参数表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排气口类型	排气筒参数			
	E	N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C)	流速 (m/s)
焊接烟尘排气筒 DA001	114°42'53.321"	38°17'28.77"	一般排放口	15	0.5	20	12.74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废气污染源监测计划如下：

表 4-3 废气监测计划一览表

污染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取样位置	最低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废气	DA001	颗粒物	排气筒出口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颗粒物（其他）二级标准
	厂界	颗粒物	厂界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1.3 非正常工况

①环保设施开停机：每班次出现一次，持续时间3分钟。建议企业制定操作规程时规定开启生产设备前先开启环保设备；关停生产设备后再关停环保设备保证生产废气能得到有效收集处理，与正常运行工况排放浓度一致。

②环保设备出现故障：一季度出现一次，每次持续时间10分钟。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主要为废气处理设施故障造成处理效率下降，造成废气未经处理直接排放，将可能污染局部的大气环境。本次评价设定非正常工况为：布袋除尘器或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或固定式焊烟净化器发生故障不能正常运行，废气未经处理直接排放，造成废气的非正常排放。公司应加强环保设备的巡检及维护，一旦发现环保设备故障，及时关停相关产污生产设备，当环保设备修复后，才可以恢复生产。

表4-4 废气污染源非正常排放情况核算表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处理效率	排放情况			单次持续时间min	年发生次数	处理措施
				排放量kg	排放速率kg/h	排放浓度mg/m ³			
布袋除尘器DA001	环保设备出现故障	颗粒物	0%	0.025	0.15	16.67	10	4	公司应加强环保设备的巡检及维护，一旦发现环保设备故障，及时关停相关产污生产设备，当环保设备修复后，才可以恢复生产

综上，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本项目密闭焊接操作间设置管道收集的废气引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未收集的颗粒物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通过加强废气收集、规范员工操作、车间密闭等措施减少无组织废气的排放。项目距离最近的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为东北侧 305m 处的牛家庄村，距离较远，项目采取环保措施可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2、废水

本项目拔丝机肥皂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主要为盥洗废水，水质简单，经化粪池处理，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不会对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

3、噪声

3.1 源强及降噪措施

本项目噪声来源主要是生产设备、风机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值约为 65~85dB（A）。

为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采取以下措施：

- ①选择低噪声设备；
- ②平面布置设计时尽量将噪声源分散布置，并远离边界；
- ③加大减振基础、安装减振装置；
- ④厂房隔声等措施。

（1）噪声源强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源自生产设备，类比安平县类似企业，噪声值约为 70~85dB（A）。项目产生噪声的噪声源强调查清单见下表。

表 4-65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情况一览表（室内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A 声功率级 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 m
1	石笼网机声源组	75	选用低噪声设备、	66.0	70.0	1	8h/d	25	45	1
2	拔丝机	70		12.5	20.5	1		25	45	1

	声源组		基础 减 振、 墙体 隔 声、 距离 衰减							
3	网片机 声源组	80		50	20.5	1		25	55	1
4	网片机 声源组	80		100	20.5	1		25	55	1
5	电焊机 声源组	80		30.0	41.5	1		25	55	1
6	电焊机 声源组	80		94.5	41.5	1		25	55	1
7	金刚网 机声源 组	80		188.4	70.0	1		25	55	1

表 4-6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降噪措施（室外声源）

序号	噪声源 名称	型号	空间相对坐标/ (m)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 时段
			X	Y	Z	声压级 /dB(A)	距声源 距离/m		
1	DA001 风机	/	90	50	1.2	90	1	选用低噪声设备，进行基础减震等	8h

注：以厂区西南角坐标为（0，0，0）。

（2）预测模式

本次声环境影响预测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的模型。其计算公式如下：

①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以下公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或 A 声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Q=8；

R——房间常数； $R=Sa/(1-a)$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a 为平均吸声系数；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然后按下式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1ij}} \right)$$

式中：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下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然后按下式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

率

级, 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 dB;

S ——透声面积, m^2 。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② 户外声传播的衰减

户外声传播衰减包括几何发散 (A_{div})、大气吸收 (A_{atm})、地面效应 (A_{gr})、障碍物屏蔽 (A_{bar})、其他多方面效应 (A_{misc}) 引起的衰减。

在环境影响评价中, 应根据声源声功率级或参考位置处的声压级、户外声传播衰减, 计算预测点的声级, 按下式计算。

$$L_p(r) = L_w + D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 dB;

L_w ——由点声源产生的声功率级 (A 计权或倍频带), dB;

DC ——指向性校正, 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 dB;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 dB;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 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 dB;

A_{bar}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 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 dB。

③ 工业企业噪声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 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 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4) 噪声预测点位

预测本项目噪声源对厂界噪声贡献值，并计算厂界噪声预测值。

3) 预测结果

通过预测模型计算，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见表 4-7。

表 4-7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预测点	贡献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备注
	昼间	昼间		
东厂界	43.1	60	达标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南厂界	48.4	60	达标	
西厂界	47.1	60	达标	
北厂界	48.7	60	达标	

由上表可知，经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安装隔声罩等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3.2 噪声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制定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

表 4-8 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厂界外 1 米	连续等效 A 声级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4.1 产生情况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

①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生活垃圾按每人产生量 0.5kg/d，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6.0t/a。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②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拔丝金属屑（氧化铁皮）、金属废料、废焊渣、除尘灰、废布袋。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金属废料产生量为原料用量的0.5%，产生量为20t/a，收集后外售。项目拔丝金属屑（氧化铁皮）产生量约为原料用量的0.5%，产生量为2.5t/a。

根据调查类比分析，焊接过程中根据焊条质量、操作水平不同，产渣率有所变化，产渣率一般在1%—3%之间，计算按2%计，项目焊材年用量为50t，废焊渣产生量约为1.0t/a。该废渣性质为钢制废物，为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

除尘灰产生量为约0.356t/a，主要为焊接烟尘，性质为钢制废物，为一般工业固废，收集后外售。废布袋产生量为1套/a。由厂家更换回收，不在厂区暂存。

表 4-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环节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	处置量 (t/a)
1	拔丝金属屑（氧化铁皮）	拔丝	900-001-S17	2.5	堆存	外售	2.5
2	金属废料	生产过程	900-001-S17	20		外售	20
3	废焊渣	焊接	900-001-S17	1.0	袋装	外售	1.0
4	除尘灰	布袋除尘	900-001-S17	0.356		外售	0.356
5	废布袋	布袋除尘	900-009-S59	1套/a	/	厂区回收	1套/a

③危险废物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及废油桶。

表 4-10 危险废物产生、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代码	产生工序	物理性状	主要有害成分	产生量(t/a)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机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	900-217-08	设备维护	液态	废矿物油	0.2	半年	T, I	分类收集、贮存，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
2	废油桶		900-249-08	设备维护	固态	废矿物油	0.2		T, I	

		废物							处置单位 处置
<p>4.2 环境管理要求</p>									
<p>(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要求</p>									
<p>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试行）》（HJ1200-2021）相关要求，采用库房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不得进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所；不相容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设置不同的分区进行贮存；贮存场应设置清晰、完整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标志牌等。</p>									
<p>(2) 危险废物管理要求</p>									
<p>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为保证暂存危险废物不对环境产生污染，依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危险废物暂存场地提出如下安全措施：</p>									
<p>①危险废物贮存间按照危废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进行设计，危废暂存间地面及四周裙角均进行防渗处理，使防渗层系数小于 $1 \times 10^{-10} \text{cm/s}$。</p>									
<p>②危险废物贮存间必须要密闭建设，门口内侧设立围堰，地面应做好硬化及“三防”措施。（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p>									
<p>③危险废物贮存间门口需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和危废信息板，屋内张贴企业《危险废物管理制度》。</p>									
<p>④不同种类危险废物应有明显的过道划分，墙上张贴危废名称，液态危废需装成容器放至防泄漏托盘并在容器粘贴危险废物标签，固态危废包装需完好无破损并系挂危险废物标签，并按要求填写。</p>									
<p>⑤建立台账并悬挂于危废间，转入及转出（处置、自利用）需要填写危废种类、数量、时间及负责人姓名。危废间禁止存放除危险废物及应急工具以外其他的物品。</p>									
<p>(3) 危险废物转运措施可行性分析</p>									
<p>企业在收集危险废物后，将危险废物运输至危废间暂存。对危废转运车辆张贴警示标志，并沿经防渗处理的固定运输路线转运，避免危险废物厂区</p>									

内转运过程车辆混杂发生事故，进而发生物料泄漏影响地下水环境事故的发生，危险废物转运措施可行。

项目必须与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危废处置单位必须取得河北省环境保护厅核发的河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且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包括本项目产生的类别，核准经营危险废物规模；确保剩余处理规模能够满足本项目需求，可承担本项目的危险废物的综合处置。

5、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对厂区采取分区防渗，其中行政办公楼、厂区道路为简单防渗区；生产车间、出口产品仓储物流中心为一般防渗区，地面采取三合土铺底，再用水泥硬化，采用 15-20cm 抗渗钢筋混凝土浇筑，保证防渗层防渗效果等效粘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要求；危废间为重点防渗区，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 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满足等效粘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 $K \leq 1 \times 10^{-10} cm/s$ 要求。

厂区不同功能区均采取有效的防渗措施，发生破损、造成污染物垂直入渗的概率极小，有效阻止了地下水、土壤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和污染途径，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较小，在正常情况下不会造成地下水、土壤污染。

6、生态

本项目选址位于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石家庄综合保税区，为产业园区内项目，占地范围内不存在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7、环境风险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要求，对于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物质的生产、使用、贮运等新建、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项目进行环境风险评价。环境风险评价的目的在于分析、识别项目生产装置运行过程中及物料储存运输中的风险因素及可能诱发的环境问题，并针对潜在的环境风险提出相应的预防措施，力求将潜在的风险危害程度降至最低。

7.1 风险识别

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为机油及废机油。废机油在车间内产生后送厂区

危废暂存间内暂存，定期交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

7.2 影响途径

根据本项目生产特点及危险物质特点，本项目环境风险为泄漏的废机油遇到明火后，可能发生火灾，同时废机油不完全燃烧产生的 CO 引发中毒、污染等伴生/次生污染事故，对周边环境产生一定影响。

7.3 防范措施

为使环境风险减小到最低限度，结合本项目危险物质特性及风险可能影响的途径，企业应采用以下风险防范措施：

①危废暂存间应采取防渗措施并设置围堰，定期检查防渗层的防渗性能，确保不对地下水水质产生污染影响。

②根据项目危险物质特性及风险可能影响的途径，制定适用于本项目的事故应急预案。

③若车间内发生机油泄漏，应及时采用合适的材料和技术手段堵住泄漏处，并设置围堰堵截已泄漏液体，将围堰内废机油用活性炭、沙土、吸附棉等吸收或引流到安全地点。将收集的废机油在危险废物暂存库暂存，并定期送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理。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焊接烟尘（DA001）	颗粒物	密闭焊接操作间+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通过加强废气收集、规范员工操作、车间密闭等措施减少无组织废气的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不外排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拔丝金属屑（氧化铁皮）、金属废料、废焊渣、除尘灰收集后外售；废布袋由厂家回收，不在厂区暂存；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危险废物废机油、废油桶妥善处理暂存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简单防渗区：行政办公楼、厂区道路，防渗现状满足一般地面硬化措施； 一般防渗区：生产车间、出口产品仓储物流中心，防渗满足等效粘土防渗层 Mb≥1.5m，K≤1×10 ⁻⁷ cm/s 要求； 重点防渗区：危废间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10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防渗满足等效粘土防渗层 Mb≥6.0m，K≤1×10 ⁻¹⁰ cm/s 要求。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危废间地面防腐防渗，库房门口需设置至少 150mm 的漫坡或围堰，设泄漏液收集托盘、周转桶、消防沙箱、灭火器等；			










2、地面防腐防渗、设置临时周转容器（空桶）、墩布等应急物资；设置灭火器、吸附材料等；

3、实行全面环境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巡回检查。每日的巡回检查应做详细记录，发现问题应及时上报，并做到及时防范；

1、排污口规范化管理

①本项目共有一个废气排放口（DA001），固定噪声污染源、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处和危险废物暂存间应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识牌。

表 5-1 项目环境保护图形符号一览表

序号	提示图形符号	警告图形符号	名称	功能
1			废气排放口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2			噪声排放源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3			一般固体废物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4			危险废物	表示危险废物贮存设施
5			危险废物	表示危险废物标签

②建立规范化排污口档案

建立各排污口相应的监督管理档案，内容包括排污单位名称，排污口性质及编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号，排放的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及排放去向、设施运行及日常现场监督检查记录等记录。

2、排污许可管理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17]84号）要求，做好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和《固体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衔接，按照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实行统一分类管理。

①环评报告表审批完成后开始建设，建设完成后申请排污许可证，而后按规定程序申请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②规范环保部门日常监督管理，项目应设置环保专职人员，对厂区内污染源进行定期检测。（也可以委托有资质的单位）。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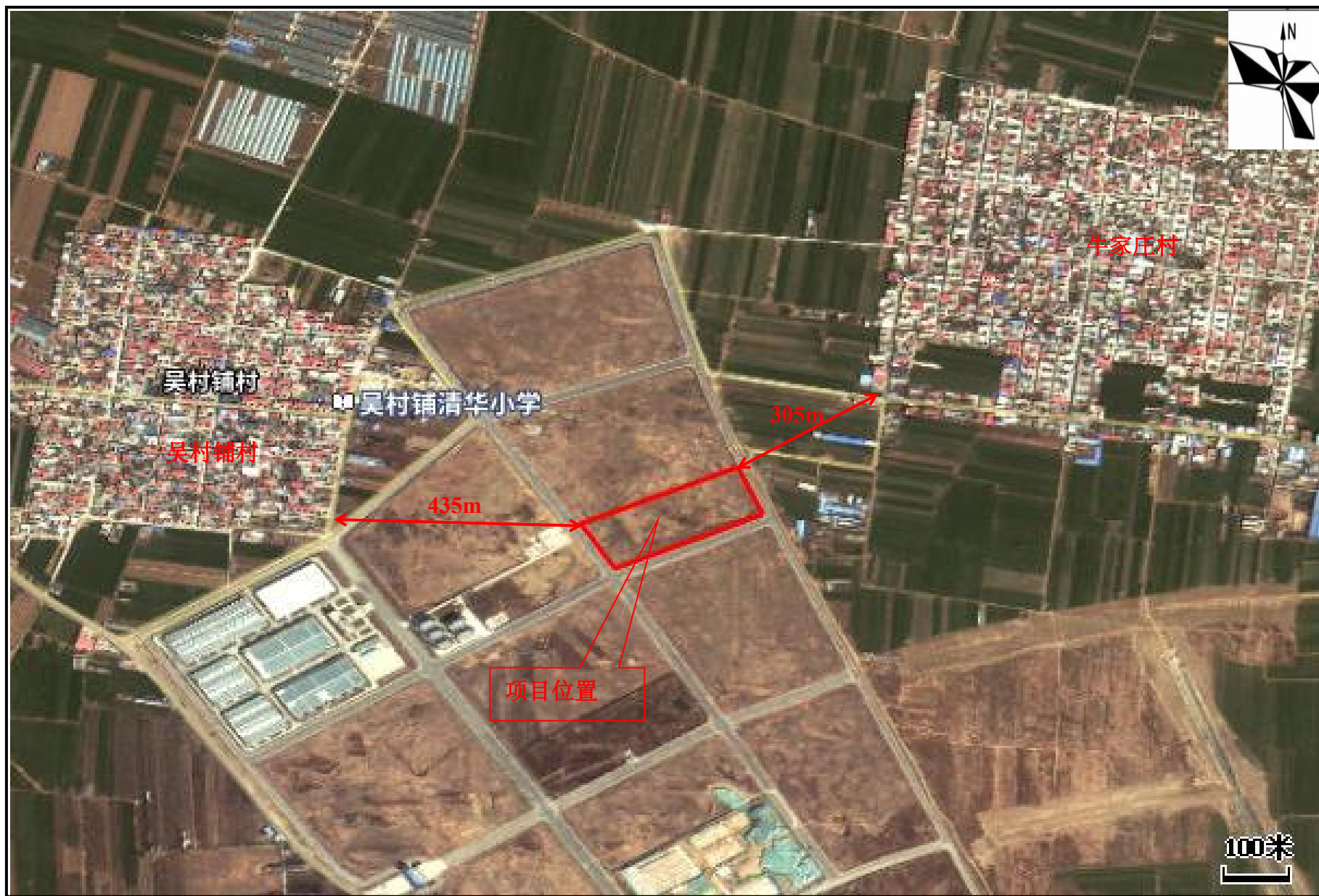
项目建设符合当前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三线一单”及环境管控要求；项目选址合理，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均采取了有效、合理的污染防治措施，能实现达标排放，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区域环境质量基本维持现状，项目符合国家总量控制要求。本评价认为在项目所在区域可预见的规划下、切实落实环保工程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该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③	本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⑦
废气		颗粒物	--	--	--	0.004t/a	--	0.004t/a	--
废水		COD	--	--	--	--	--	--	--
		氨氮	--	--	--	--	--	--	--
生活垃圾			--	--	--	6.0t/a	--	6.0t/a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拔丝金属屑 (氧化铁皮)	--	--	--	2.5t/a	--	2.5t/a	--
		金属废料	--	--	--	20t/a	--	20t/a	--
		废焊渣	--	--	--	1.0t/a	--	1.0t/a	--
		除尘灰	--	--	--	0.356t/a	--	0.356t/a	--
		废布袋	--	--	--	1套/a	--	1套/a	--
危险废物		废机油	--	--	--	0.2t/a	--	0.2t/a	--
		废油桶	--	--	--	0.2t/a	--	0.2t/a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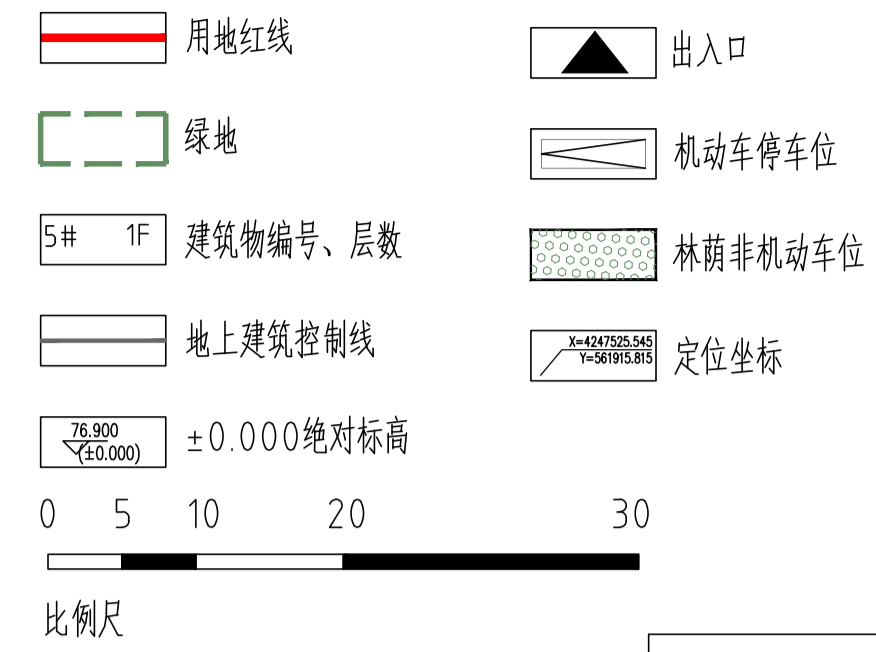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2 项目周边关系图

图纸说明

- 1、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规范标准、石家庄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项目规划条件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 2、本图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场地地形图红线坐标以及现行建筑规划设计规范绘制而成。
- 3、本图以2000坐标系, 国家5高程系统。
- 4、图中所注距离建筑物间距为建筑主体完成面之间的垂直保温厚度。
- 5、图中所注坐标、标高均以米为单位。图例示建筑物层数, H表示室外地坪至女儿墙(屋檐与屋脊高度/2处)的高度, h表示室外地坪至出屋面电梯机房等局部女儿墙或造型的高度。
- 6、本图设计范围仅为单体定位及建筑物±0.00的绝对高程。
- 7、本项目节能设计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绿色建筑按照基本级设计, 符合相关规定。
- 8、本项目满足石家庄市海绵城市规划设计导则相关要求, 新建项目径流量控制率不低于5%。
- 9、图中道路及地上建筑出入口均考虑无障碍设计。
- 10、图中道路及地上建筑出入口均考虑无障碍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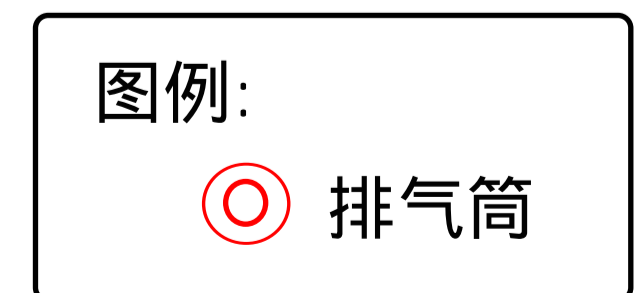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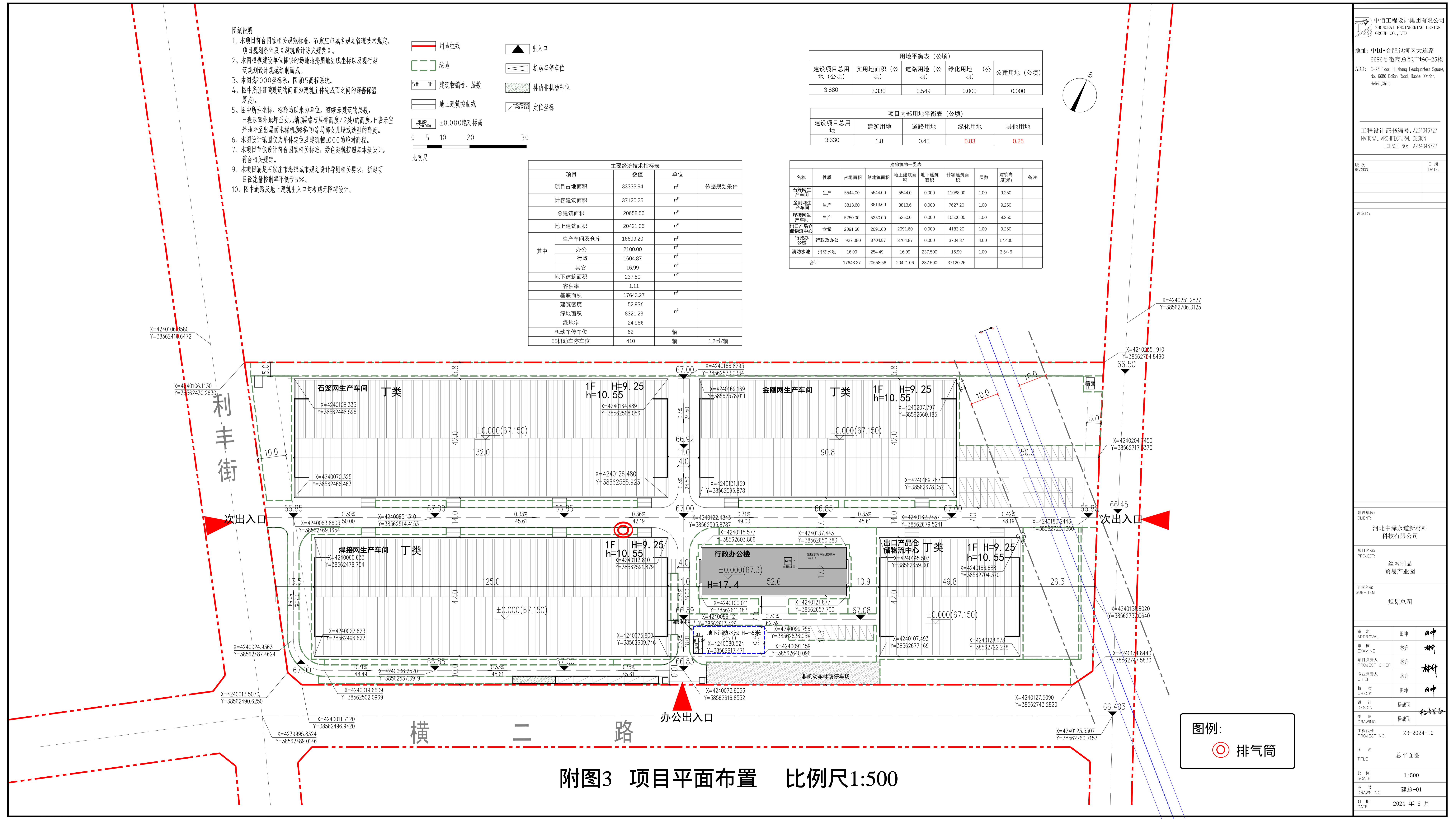


项目	数值	单位	依据规划条件
项目占地面积	33333.94	m ²	依据规划条件
计容建筑面积	37120.26	m ²	
总建筑面积	20658.56	m ²	
地上建筑面积	20421.06	m ²	
其中			
生产车间及仓库	16699.20	m ²	
办公	2100.00	m ²	
行政	1604.87	m ²	
其它	16.99	m ²	
地下建筑面积	237.50	m ²	
容积率	1.11		
基底面积	17643.27	m ²	
建筑密度	52.93%		
绿地面积	8321.23	m ²	
绿地率	24.96%		
机动车停车位	62	辆	
非机动车停车位	410	辆	1.2m ² /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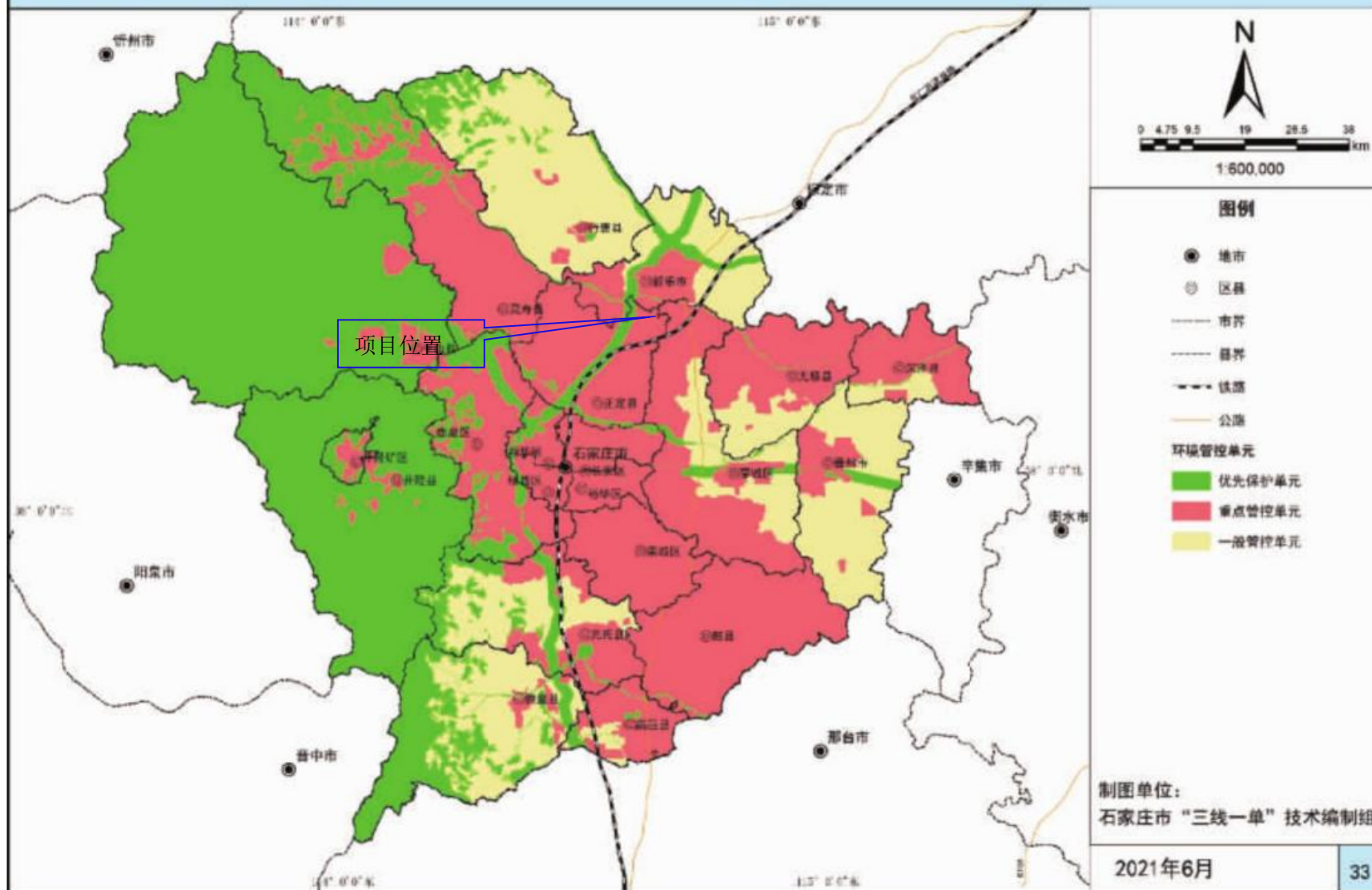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总用地 (公顷)	实用地面积 (公顷)	道路用地 (公顷)	绿化用地 (公顷)	公建用地 (公顷)
3.880	3.330	0.549	0.000	0.000

建设项目总用地	建筑用地	道路用地	绿化用地	其他用地
3.330	1.8	0.45	0.83	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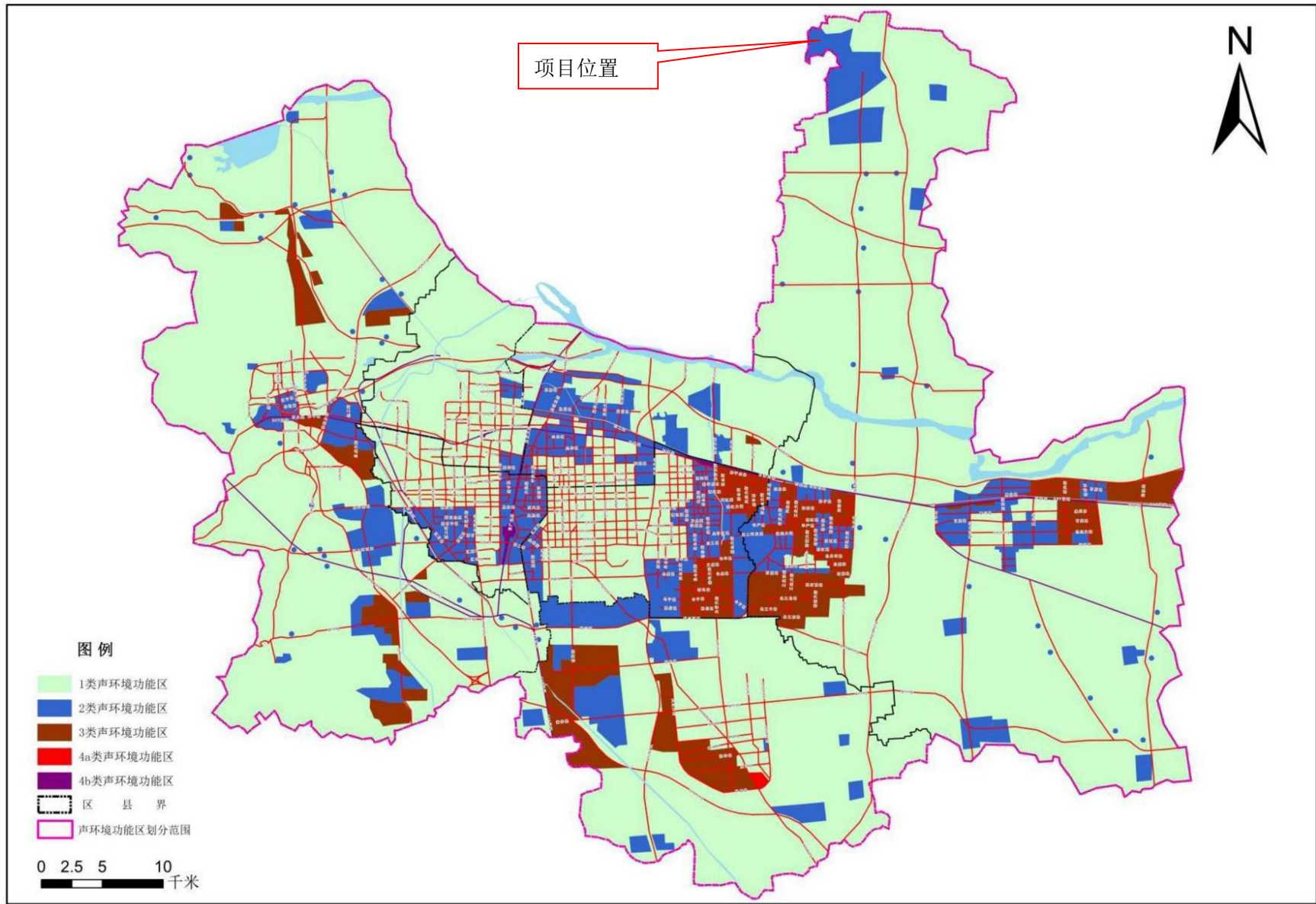
名称	性质	占地面积	总建筑面积	地上建筑面积	地下建筑面积	计容建筑面积	层数	建筑高度(米)	备注
石笼网生产车间	生产	5544.00	5544.00	5544.00	0.000	11088.00	1.00	9.250	
金刚网生产车间	生产	3813.60	3813.60	3813.60	0.000	7627.20	1.00	9.250	
焊接网生产车间	生产	5250.00	5250.00	5250.00	0.000	10500.00	1.00	9.250	
出口产品仓储物流中心	仓储	2091.60	2091.60	2091.60	0.000	4183.20	1.00	9.250	
行政办公楼	行政及办公	927.080	3704.87	3704.87	0.000	3704.87	4.00	17.400	
消防水池	消防水池	16.99	254.49	16.99	237.500	16.99	1.00	3.6/-6	
合计		17643.27	20658.56	20421.06	237.500	37120.26			



附图3 项目平面布置 比例尺1: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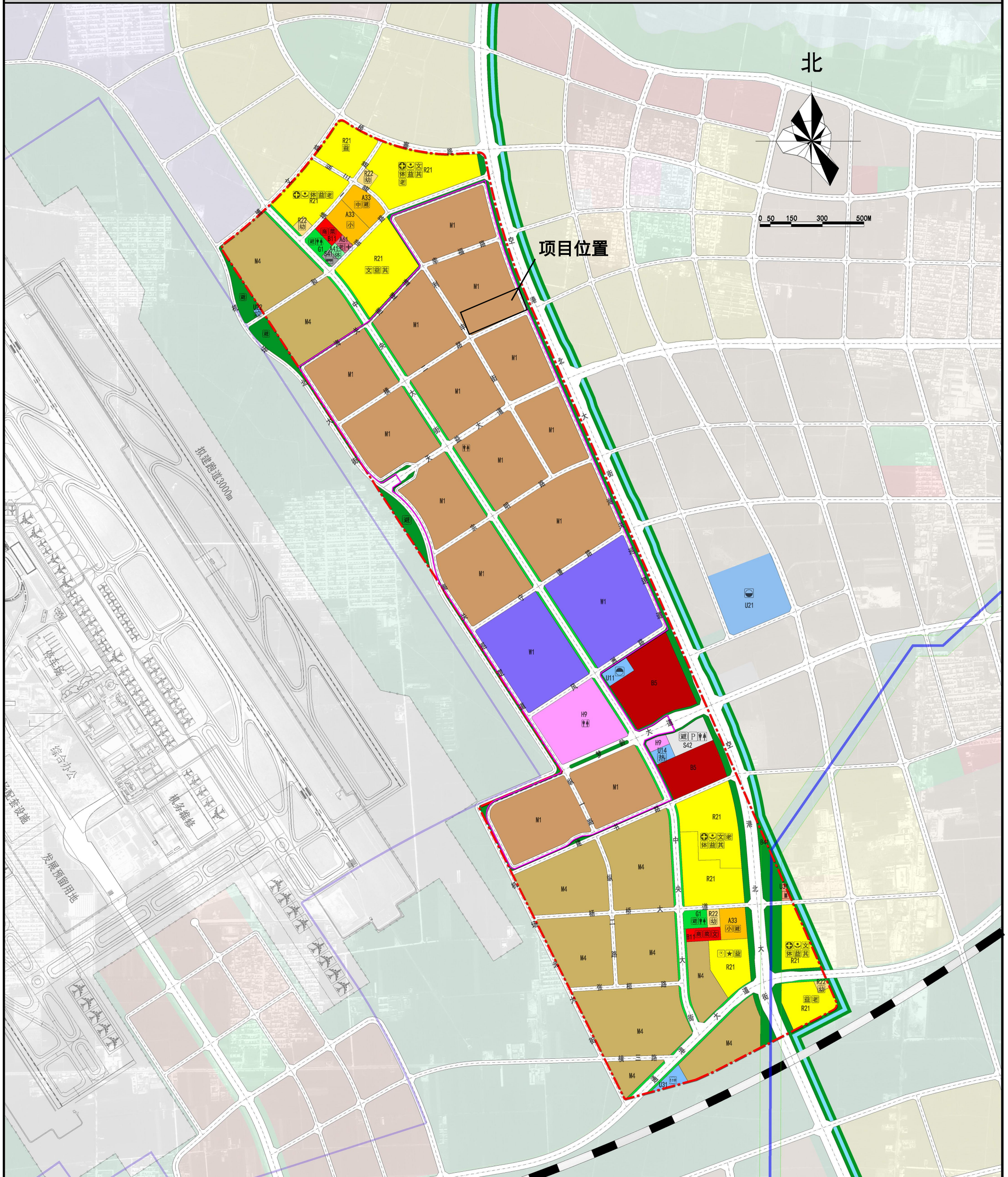
附图4 项目所在与石家庄市环境管控单元位置图



附图5 石家庄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石家庄综合保税区及周边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REGULATORY PLAN OF SHIJIAZHUANG FREE TRADE ZONE AND ITS PERIPHERAL AREAS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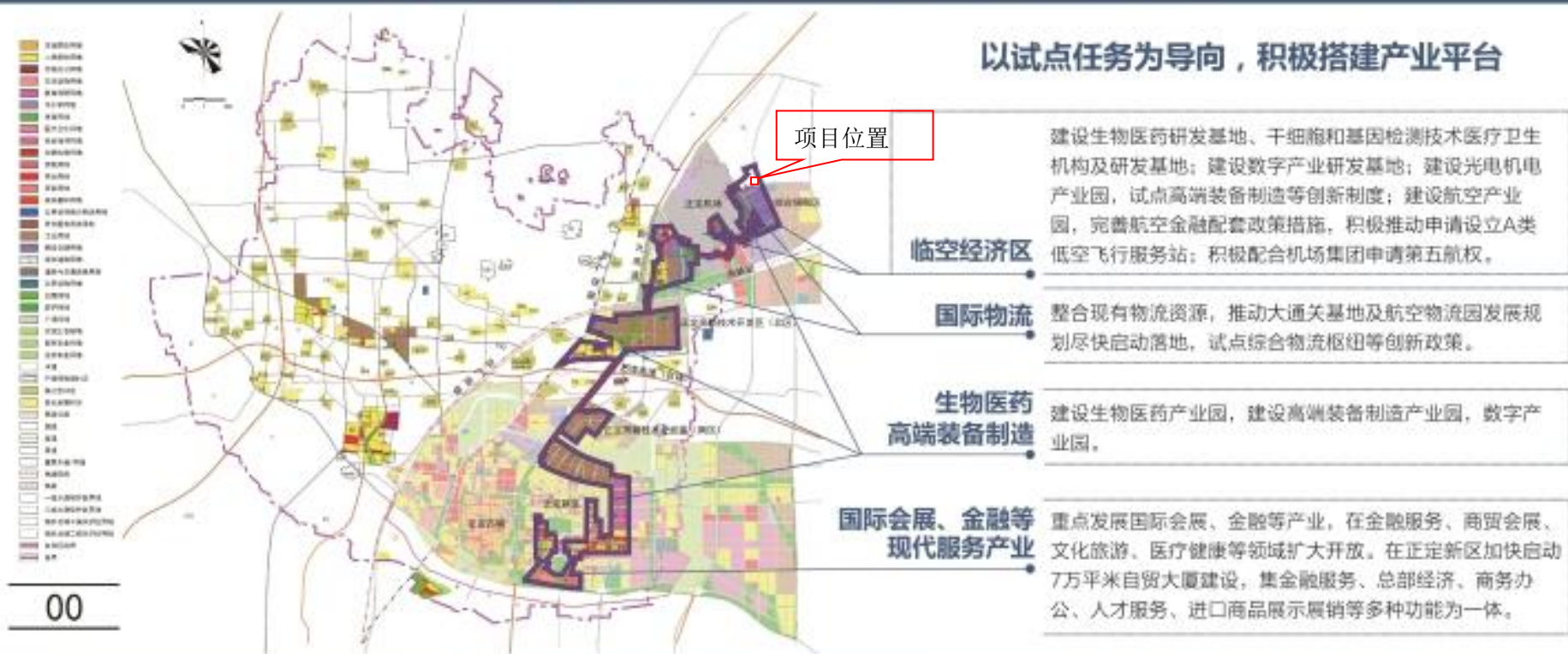
- | | | | |
|---|---|---|--|
| R21 住宅用地 | B6 商业商务娱乐综合用地 | U14 供热用地 | 海关围网 |
| R22 幼托用地 | H9 保税区检查场用地 | U22 环卫设施用地 | 燃气长输线路 |
| A33 中小学用地 | M1 一类工业用地 | U31 消防设施用地 | 机场范围线 |
| A41 体育场用地 | M4 生产研发用地 | W1 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 规划范围 |
| A61 机构养老用地 | S41 公共交通站用地 | G1 公园绿地 | |
| B11 零售商业用地 | S42 社会停车场用地 | G2 防护绿地 | |
| B41 加油加气站用地 | U11 供水用地 | | |

附图6 石家庄综合保税区土地利用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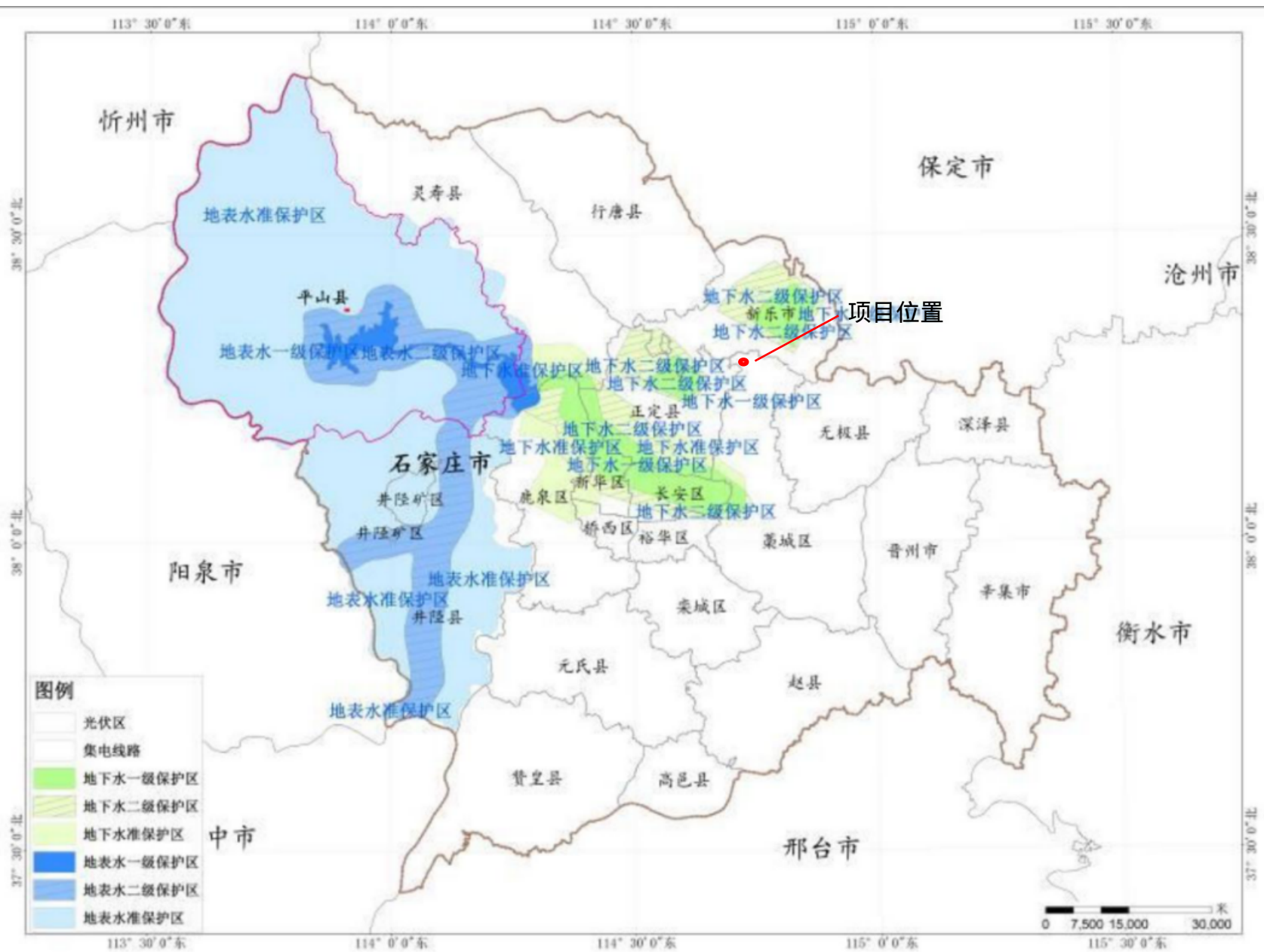
石家庄空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蕾奥城市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图号 01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



附图7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产业布局图



附图8 石家庄市饮用水源保护区图

备案编号：石综保经发备字（2024）1号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

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项目的备案信息如下：

项目名称：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地点：石家庄市正定县石家庄综合保税区幸福路以南，利丰街以东，横二路以北，海关巡逻道以西。

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该项目占地50亩，主要建设出口产品仓储物流中心、出口展示中心、丝网制品生产厂房、海关报关服务中心等功能区域，为丝网制品出口打造完整的产业链和高效的外贸综合服务平台。

项目总投资：10000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6000万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60%。

项目信息发生较大变更的，企业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注：项目自备案后2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者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项目单位如果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应当通过河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作出说明；如果不再继续实施，应当撤回已备案信息。

石家庄综合保税区经济发展局

2024年06月14日

经济发展局



固定资产投资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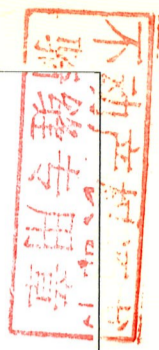
2406-130192-89-01-987428

冀 (2024) 藁城区 不动产权第 0001971 号

附 记

权利人	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 落	利丰街以东，横二路以北，海关巡逻道以西
不动产单元号	130182 113020 GB00003 W00000000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	出让
用 途	工业用地
面 积	33333.94m ²
使用期限	2024年07月22日起2074年07月21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2024年7月22日首次办理不动产权证（土地）



宗地图

单位: m.m²

宗地代码: 130182113020GB00003

土地权利人: 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所在图幅号: J50 G041012, J50 G042012

宗地面积: 33333.94



附图页

河北金峰土地规划有限公司



说明:
 用地总面积为: 38827.46m², 均占用24批次1号地;
 其中: 实用地: 33333.94m²;
 道路地: 5493.52m²。

界址边长:
 J5-J6: 8.50
 J7-J8: 6.57

绘图日期: 2024年05月21日
 审核日期: 2024年05月21日

1:2000

绘图员: 张彬
 审核员: 张来福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1301002024YG0005476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石家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日期 2024年7月25日



0100151

用地单位	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
批准用地机关	石家庄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批准用地文号	石综保政批(2024)1号
用地位置	石家庄综合保税区，幸福路以南，利丰街以东，横二路以北，海关巡逻道以西。
用地面积	总用地面积为38827.46平方米(58.241亩)，道路地为5493.52平方米(8.24亩)，工业用地为33333.94平方米(50.001亩)
土地用途	一类工业用地
建设规模	最终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为准
土地取得方式	出让

附图及附件名称

地形图3份。注：总建筑面积不包括地下车库、设备用房、储物间等非经营性设施建筑面积。有效期：建设单位和个人在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一年内办理用地批准文件，且未申请延期或申请延期未获批准的，原规划许可自行失效。

遵守事项

-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
-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属违法行为。
-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诺书

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石家庄市正定县石家庄综合保税区幸福路以南，利丰街以东，横二路以北，海关巡逻道以西，本项目不存在环保违法行为，承诺在未取得环评批复之前不动工。

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7日





230312341464
有效期至2029年10月09日止

检测报告

盈通（检）字 HBYT10XZ202404-02

项目名称：华源润泽（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生物医药产业项目

委托单位：华源润泽（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盈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15日



说 明

- 1、本报告仅对本次监测结果负责。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只对送检样品负责。
- 2、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起十五天内向本单位咨询。
- 3、本报告未经同意请勿部分复印，涂改无效。
- 4、本报告不可做其他宣传用。
- 5、本报告无本单位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  章无效。
- 6、本报告无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河北盈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电 话：0311-66632248

传 真：0311-66632248

邮 编：050000

地 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西三庄街道昌西街6号中心楼313

室

报告编号：盈通（检）字 HBYT10XZ202404-02

检测单位：河北盈通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刘佳佳

质量负责人：蔡晓娟

项目负责人：郑 嘉

报告编写：卞莉娜

审 核：袁志宇

签 发：蔡晓娟

日期：2024.4.15

检测人员：解龙军、任凯军、魏新、赵涛、宋银静、蔡晓娟、侯云慧、赵魏析

一、概况

表 1 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	华源润泽（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华源润泽（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石家庄综合保税区中央大街 9 号楼 211-1	受检单位地址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石家庄综合保税区中央大街 9 号楼 211-1
项目名称	华源润泽（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生物医药产业项目		
委托单位联系人	杨泽玥	联系人电话	13671100573
样品类别	环境空气		
采样日期	2024.04.04-2024.04.07	分析日期	2024.04.04-24.04.09
执行标准	/		
备注			

二、检测依据及仪器信息

表 2 检测依据及仪器信息表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1	环境空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DEM6 固 FX110273	0.07mg/m ³
				空盒气压表 DYM3 固 KH110275	
				真空箱采样器 TW-7000 固 KL110260	
				福立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固 QX21503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3.1.11.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AD 固 DQ110271	最低检测浓度 0.001mg/m ³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G 固 KJ21511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AD 固 DQ110271	0.01mg/m ³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G 固 KJ21511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AD 固 DQ110270	7μg/m ³
				电子天平 ME155DU/02 固 TP21309	
				恒温恒湿室 HF-5KW 固 HW00001	

(此页以下空白)

三、采样及样品信息

根据本项目特点及周围环境特征，具体采样及样品信息见表 3。

表 3 采样及样品信息表

序号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名称	检测因子	采样现场及样品描述	备注
1	环境空气	吴村铺村	总悬浮颗粒物	滤膜完好，无破损。	/
			非甲烷总烃	采气袋完好，无破损。	/
			氨	吸收管完好，无破损。	/
			硫化氢	吸收管完好，无破损。	/

（此页以下空白）

四、检测结果

1、环境空气

表 4 1 小时平均浓度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单位	检测结果
吴村铺村	非甲烷总烃	2024.04.04	02:00-03:00	mg/m ³	0.48
			08:00-09:00	mg/m ³	0.51
			14:00-15:00	mg/m ³	0.54
			20:00-21:00	mg/m ³	0.53
		2024.04.05	02:00-03:00	mg/m ³	0.42
			08:00-09:00	mg/m ³	0.43
			14:00-15:00	mg/m ³	0.47
			20:00-21:00	mg/m ³	0.43
		2024.04.06	02:00-03:00	mg/m ³	0.46
			08:00-09:00	mg/m ³	0.42
			14:00-15:00	mg/m ³	0.44
			20:00-21:00	mg/m ³	0.43
	氨	2024.04.04	02:00-03:00	mg/m ³	0.08
			08:00-09:00	mg/m ³	0.09
			14:00-15:00	mg/m ³	0.08
			20:00-21:00	mg/m ³	0.08
		2024.04.05	02:00-03:00	mg/m ³	0.08
			08:00-09:00	mg/m ³	0.08
			14:00-15:00	mg/m ³	0.08
			20:00-21:00	mg/m ³	0.08
2024.04.06	02:00-03:00	mg/m ³	0.08		
	08:00-09:00	mg/m ³	0.09		
	14:00-15:00	mg/m ³	0.08		
	20:00-21:00	mg/m ³	0.08		

(续) 表 4 1 小时平均浓度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单位	检测结果
吴村铺村	硫化氢	2024.04.04	02:00-03:00	mg/m ³	0.005
			08:00-09:00	mg/m ³	0.004
			14:00-15:00	mg/m ³	0.004
			20:00-21:00	mg/m ³	0.005
		2024.04.05	02:00-03:00	mg/m ³	0.005
			08:00-09:00	mg/m ³	0.005
			14:00-15:00	mg/m ³	0.004
			20:00-21:00	mg/m ³	0.004
		2024.04.06	02:00-03:00	mg/m ³	0.004
			08:00-09:00	mg/m ³	0.005
			14:00-15:00	mg/m ³	0.004
			20:00-21:00	mg/m ³	0.004
备注					

表 5 24 小时平均浓度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单位	检测日期及检测结果		
			2024.04.04- 2024.04.05	2024.04.05- 2024.04.06	2024.04.06- 2024.04.07
吴村铺村	总悬浮颗粒物	μg/m ³	92	163	218
备注					

(此页以下空白)

检测点位示意图



注：○为环境空气检测点位

2024.04.04-2024.04.07

--以下空白--





国务院关于印发6个新设 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的通知

国发〔2019〕1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现将《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中国（黑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国务院

2019年8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

建立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自贸试验区）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是新时代推进改革开放的战略举措。为高标准高质量建设自贸试验区，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

关口岸的中越直通车范围延伸至西部重要节点城市。创新边境口岸出入境车辆电讯检疫监管制度。加快推进跨境运输车辆牌证互认。鼓励发展中国—东盟跨境汽车自驾游。积极推动车辆、人员自助通关。支持边境小额贸易创新发展和转型升级。探索边境贸易管理更加便利化，推进企业信用管理。充分发挥中国—东盟边境贸易凭祥检验检疫试验区作用。探索开展跨境动物疫病区域化管理工作。开展跨境劳务谈判，规范边境地区外籍劳务人员试点工作。

四、保障机制

坚持和加强党对改革开放的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于自贸试验区建设的全过程。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完善风险防控和处置机制，实现区域稳定安全高效运行，切实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安全。在国务院自由贸易试验区工作部际联席会议统筹协调下，充分发挥地方和部门积极性，抓好各项改革试点任务落实，高标准高质量建设自贸试验区。广西壮族自治区要完善工作机制，构建精简高效、权责明晰的自贸试验区管理体制和用编用人制度，加强人才培养，打造高素质管理队伍；要加强地方立法，建立公正透明、体系完备的法治环境。自贸试验区各片区要把工作做细，制度做实，严格监督，严格执纪执法。各有关部门要及时下放相关管理权限，给予充分的改革自主权。本方案提出的各项改革政策措施，凡涉及调整现行法律或行政法规的，按规定程序办理。重大事项及时向党中央、国务院请示报告。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

建立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自贸试验区）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是新时代推进改革开放的战略举措。为高标准高质量建设自贸试验区，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重大战略，更好服务对外开放总体战略布局，解放思想、大胆创新，把自贸试验区建设成为新时代改革开放的新高地。

（二）战略定位及发展目标。以制度创新为核心，以可复制可推广为基本要求，全面落实中央关于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和高标准高质量建设雄安新区要求，积极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和京津科技成果转化，着力建设国际商贸物流重要枢纽、新型工业化基地、全球创新高地和开放发展先行区。经过三至五年改革探索，对标国际先进规则，形成更多有国际竞争力的制度创新成果，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努力建成贸易投资自由便利、高端高新产业集聚、金融服务开放创新、政府治理包容审慎、区域发展高度协同的高标准高质量自由贸易园区。

二、区位布局

（一）实施范围。自贸试验区的实施范围119.97平方公里，涵盖四个片区：雄安片区33.23平方公里，正定片区33.29平方公里（含石家庄综合保税区2.86平方公里），曹妃甸片区33.48平方公

里（含曹妃甸综合保税区4.59平方公里），大兴机场片区19.97平方公里。

自贸试验区土地开发利用须遵守土地利用、生态环境保护、城乡规划法律法规，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并符合节约集约用地的有关要求；涉及海洋的，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

（二）功能划分。雄安片区重点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现代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高端现代服务业等产业，建设高端高新产业开放发展引领区、数字商务发展示范区、金融创新先行区。正定片区重点发展临空产业、生物医药、国际物流、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建设航空产业开放发展集聚区、生物医药产业开放创新引领区、综合物流枢纽。曹妃甸片区重点发展国际大宗商品贸易、港航服务、能源储配、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建设东北亚经济合作引领区、临港经济创新示范区。大兴机场片区重点发展航空物流、航空科技、融资租赁等产业，建设国际交往中心功能承载区、国家航空科技创新引领区、京津冀协同发展示范区。

三、主要任务和措施

（一）加快转变政府职能。

1. 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调整完善省级管理权限下放内容和方式。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现“一口受理”、“两验终验”，推行“函证结合”、“容缺后补”等改革。探索实施投资项目先建后验管理新模式。对环境影响小、环境风险不高的建设项目探索推行环境影响评价承诺备案制，对建设项目环境许可、现场勘察实施同类豁免或简

化模式。搭建知识产权服务工作站。建立完善知识产权评估机制、质押登记制度、质押融资风险分担机制以及方便快捷的质物处置机制。强化竞争政策的基础性地位。配合做好外商投资安全审查工作。

（二）深化投资领域改革。

2. 深入推进投资自由化便利化。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探索建立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制度。允许取得我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资格的境外专业人士作为合伙人，按相应资质标准要求设立建筑工程设计事务所。支持外商独资设立经营性教育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机构。支持外商投资设立航空运输销售代理企业。统一内外资人才中介机构投资者资质要求，由自贸试验区管理机构负责审批，报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

3. 完善投资促进和保护机制。建立健全外商投资服务体系，完善外商投资促进、项目跟踪服务和投诉工作机制。鼓励自贸试验区在法定权限内制定外商投资促进政策。完善“走出去”综合服务和风险防控体系。支持“走出去”企业以境外资产和股权、采矿权等权益为抵押获得贷款。

（三）推动贸易转型升级。

4. 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深入实施货物状态分类监管。探索以企业为单元的税收担保制度。允许展会展品提前备案，以担保方式放行展品，展品展后结转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予以核销。支持在雄安片区设立综合保税区。支持曹妃甸开展平行进口汽车试点。支持曹妃甸片区建设国际海运快件监管中心。研究开展贸易调整援助试点。

5. 支持开展国际大宗商品贸易。依托现有交易场所，依法依规开展矿石、钢铁、煤炭、木材、天然气、粮食、食糖等大宗商品现货交易。支持建立大宗商品期货保税交割仓库、跨境交易平台。支持开展矿石混配业务，完善仓储、分销、加工及配送体系。发展国际能源储配贸易，允许商储租赁国有企业商业油罐，支持开展成品油和保税燃料油交割、仓储，允许自贸试验区内企业开展不同税号下保税油品混兑调和。支持建设液化天然气（LNG）储运设施，完善配送体系。

6. 建设国际商贸物流重要枢纽。支持设立多式联运中心。培育发展航运企业。支持设立航运保险机构。支持曹妃甸片区设立国际船舶备件供船公共平台、设备翻新中心和船舶配件市场。在对外航权谈判中，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积极争取石家庄正定国际机场航空枢纽建设所需的包括第五航权在内的国际航权。在符合省内统一规划前提下，研究推进在正定片区按相关规定申请设立A类低空飞行服务站。支持北京大兴国际机场申请设立水果、种子种苗、食用水生动物、肉类、冰鲜水产品等其他特殊商品进出口指定监管作业场地。加强北京大兴国际机场临空经济区与自贸试验区的改革联动、发展联动。支持正定片区设立进口钻石指定口岸。

（四）深化金融领域开放创新。

7. 增强金融服务功能。支持符合条件的商业银行注册设立金融资产投资公司。支持设立直销银行、征信机构等。支持试点设立健康保险等外资专业保险机构。研究开展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和合格境内投资企业（QDIE）业务试点，放宽项目投资限制，提高基金持股比例。加强对重大风险的识别和系统性金融风险的防范。强化反洗钱、反恐怖融资、反逃税工作。

8. 深化外汇管理体制改革。放宽跨国公司外汇资金集中运营管理准入条件。探索研究符合条件的融资租赁公司和商业保理公司进入银行间外汇市场。允许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分类等级为A类的企业货物贸易收入无需开立待核查账户。

9. 推动跨境人民币业务创新。支持自贸试验区内银行按规定发放境外人民币贷款，探索开展境内人民币贸易融资资产跨境转让业务，并纳入全口径跨境融资宏观审慎管理。支持企业境外母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在境内发行人民币债券。

（五）推动高端高新产业开放发展。

10. 支持生物医药和生命健康产业开放发展。优化生物医药全球协同研发的试验用特殊物品的检疫查验流程。建立新药研发用材料、试剂和设备进口绿色通道，免除企业一次性进口药品通关单，实行一次审批、分次核销。适度放宽医药研发用小剂量特殊化学制剂的管理，支持在自贸试验区内建立备货仓库。简化一公斤以内的药物样品、中间体出境空运手续。支持石家庄依法依规建设进口药品口岸，条件成熟时设立首次进口药品和生物制品口岸。建立基因检测技术应用示范中心和公共技术平台，支持开展基因测序技术临床应用，支持开展感染微生物、罕见病等基因质谱试点。支持自贸试验区内符合条件的医疗卫生机构，按照有关规定开展干细胞临床前沿医疗技术研究项目，建立项目备案绿色通道。开展医疗器械注册人制度试点。优化二类医疗器械审批流程。支持开展医疗器械跨区域生产试点。设立医药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分中心。

11. 支持装备制造产业开放创新。支持建设国家进口高端装备再制造产业示范园区。试点数控机床、石油钻采产品等高附加值大型成套设备及关键零部件进口再制造。放宽高端装备制造产品售后

维修进出口管理，适当延长售后维修设备和备件返厂期限。对符合条件的入境维修复出口免于实施装运前检验。完善装备制造出口产品退换货制度，允许出口企业按照“先出口后回收”方式办理境外用户退换货业务。允许进口入境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二手研发专用关键设备。简化对非民用进口机电设备免3C认证手续。

（六）引领雄安新区高质量发展。

12. 建设金融创新先行区。在依法依规前提下，探索监管“沙盒机制”。推进绿色金融第三方认证计划，探索开展环境信息强制披露试点，建立绿色金融国际标准。加快培育排污权、节能量、水权等环境权益交易市场，依托现有交易场所开展碳排放权、水权、新能源现货交易。支持股权众筹试点在雄安股权交易所先行先试。

13. 建设数字商务发展示范区。发展大数据交易、数据中心和数字内容等高端数字化贸易业态。支持建立数字化贸易综合服务平台。探索符合国情的数字化贸易发展规则，参与数据资产国际贸易规则和协议制定。探索兼顾安全和效率的数字化贸易监管模式。推进公共数据利用改革试点。建立大数据资产评估定价、交易规则、标准合约等政策体系。依托现有交易场所开展数据资产交易。推进基于区块链、电子身份（eID）确权认证等技术的大数据可信交易。支持开展数据资产管理、安全保障、数据交易、结算、交付和融资等业务。

建设从雄安片区到国际通信业务出入口局的直达数据链路。支持发展数据服务外包业务。在数字商务发展示范区内探索建立影视、游戏和音乐等数字内容加工与运营中心，依法依规开展数字内容加工与运营服务。针对数字商务发展示范区内数字内容相关行业企业，建立健全事中事后监管机制，通过内容审查、行业自律、守

信激励、黑白名单等方式实现监管全覆盖。引导企业加强个人隐私信息保护，及时公布和更新企业收集使用个人信息的策略等。建立数据泄露事件报告制度。

14. 推进生命科学与生物技术创新发展。鼓励企业进行免疫细胞治疗、单抗药物、基因治疗、组织工程等新技术研究，允许企业依法依规开展新型生物治疗业务。建立人类遗传资源临床试验备案制度。支持雄安片区建设基因数据中心。

（七）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

15. 推动区域产业协同创新。支持北京中关村、天津滨海新区等与自贸试验区深度合作创新发展。支持建立总部设在雄安片区的国际科学共同体或科技组织。

16. 促进要素跨区域流动。支持北京非首都功能优先向自贸试验区疏解转移。已在北京、天津取得生产经营资质、认证的企业搬迁到自贸试验区后，经审核继续享有原有资质、认证。允许符合条件的北京、天津企业将注册地变更到自贸试验区后，继续使用原企业名称。建立人才跨区域资质互认、双向聘任等制度，在待遇、职称评定等方面根据个人意愿予以保留或调整。

四、保障机制

坚持和加强党对改革开放的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于自贸试验区建设的全过程。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完善风险防控和处置机制，实现区域稳定安全高效运行，切实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安全。在国务院自由贸易试验区工作部际联席会议统筹协调下，充分发挥地方和部门积极性，抓好各项改革试点任务落实，高标准高质量建设自贸试验区。河北省要完善工作机制，构建精简高效、权责明晰的自贸试验区管理体制，加强人才培养，打造高素质管理队

伍；要加强地方立法，建立公正透明、体系完备的法治环境。自贸试验区各片区要把工作做细，制度做实，严格监督，严格执纪执法。各有关部门要及时下放相关管理权限，给予充分的改革自主权。本方案提出的各项改革政策措施，凡涉及调整现行法律或行政法规的，按规定程序办理。重大事项及时向党中央、国务院请示报告。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

建立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自贸试验区）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是新时代推进改革开放的战略举措。为高标准高质量建设自贸试验区，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重大战略，更好服务对外开放总体战略布局，解放思想、大胆创新，把自贸试验区建设成为新时代改革开放的新高地。

（二）战略定位及发展目标。以制度创新为核心，以可复制可推广为基本要求，全面落实中央关于加快沿边开放的要求，着力打造“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互联互通的重要通道，建设连接南亚东南亚大通道的重要节点，推动形成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

河北省环境保护厅

冀环评函〔2011〕136号

关于石家庄空港工业园总体规划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

石家庄空港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所报《石家庄空港工业园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结合审查组的审查意见和石家庄市环境保护局的意见，提出如下审查意见：

一、石家庄空港工业园位于正定、藁城、新乐三县市交界处，规划范围东至规划京珠高速公路，西至现状京珠高速公路，北至无繁公路，南至规划张石高速支线，规划总面积 124 平方公里。规划区主要有六大功能：空港保税、空港物流、临空制造、综合商务、中心服务、生活居住。总体布局结构为“一体两翼，四区融合”的空间布局结构。一体两翼：以机场运营区形成的控制范围为中心，东西两翼开放发展的格局。四区：航空、物流区，机场以西，城际铁路以北地区，发展直接为航空运输业服务的产业，包括航空物流业、航空食品业、航空器维修业、保税仓储业等；服务、生活区，机场路以西、城际铁路以南地区，结合高铁及城

际站建设金融、办公、会展、总部基地等商务设施和购物、餐饮、旅游、居住等，发展商贸、文化、法律和咨询等高附加值现代服务业；产业、休闲区机场以东、城际铁路以北地区，建设成为产业链完整、相关产业高度聚集、产品和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纺织、农产品加工等产业园区。拓展生活服务、生产服务功能，结合木刀沟绿化整治，利用良好的生态环境资源，强化休闲生活功能及休闲商务功能；产业、研发区，机场路以东、城际铁路以南地区，主要以物流加工和通讯、电子、生物技术等高新技术产业功能为主，培育研发产业为重点，研发、教育、培训为一体的产业研发区。规划期限近期为 2010~2020 年，远期为 2021 年至 2040 年。

二、环评报告书在环境现状调查的基础上，通过识别工业园开发中的主要环境影响和环境资源制约因素，重点预测、分析了规划实施对区域内水环境、大气环境、声环境和生态环境等的影响，分析了聚集区资源和环境承载能力，提出了预防或减缓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

三、从总体看，规划基本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与有关环境保护规划基本协调。依据环评报告书结论和审查小组意见进一步优化调整规划后，我厅同意该园区建设。

四、要按照环评报告书对规划方案的优化调整建议及建设项目环保要求，进一步调整完善规划，切实减轻规划实施可能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确保规划的合理性和科学性。规划优化调整和实

施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强化循环经济和低碳经济理念，贯彻清洁生产、达标排放、总量控制原则，做到工业园建设和环境建设同步规划、同步实施、同步发展，做到产业发展方向与循环经济产业链条延伸相协调，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相统一，将工业园建设成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相协调的现代化工业园区。

2、科学调整工业园规划范围，优化产业布局。居住用地避开工业区下风向和高铁影响范围，并按规定与高铁保持距离，建设绿化隔离带。规划用地要避开南水北调二级保护区。规划应根据布局及发展方向，确定主导产业。结合实施后的机场发展规划，进一步调整园区总体规划，使其符合机场发展规划的要求。

3、合理调整土地使用规划，严格执行《基本农田保护条例》规定，应制定园区土地调整方案，确保项目占地符合国家相关要求。采取有效措施解决占补平衡和耕地补偿问题，实现区域用地的总体平衡。

4、统筹规划并优先建设园区配套的供水、供热、道路、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等基础设施。规划近期新建北效热电厂和新乐热电厂供热，2013年实现集中供热后，区内各企业分散锅炉须拆除，不得自建锅炉。工业园木刀沟以北区域利用新乐市的给、排水设施，木刀沟以南区域新建一座地下水厂，2012年供水规模达到5万立方米/日，2017年供水规模达到10万立方米/日。规划新建一座污水处理厂，2012年污水处理规模达到5万立方米/日，2017

年污水处理规模达到 10 万立方米/日，同步建设再生水厂，中水回用规模 2012 年达到 2 万立方米/日，2017 年达到 4 万立方米/日。园区再生水回用率近期不低于 60%，规划期末不低于 80%。

5、切实落实环评报告书规划优化调整建议，按照环评报告书提出的准入条件和产业布局原则，做好项目筛选，确保产业发展方向与循环经济产业链的延伸相一致。严格执行《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发〔2009〕38号)文件要求。禁止不符合《河北省区域禁(限)批建设项目的实施意见(试行)》(冀政〔2009〕89号)要求的项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淘汰类项目入区。入区项目必须符合相关行业准入条件及清洁生产的要求，在选址及平面布局时必须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确保园区发展和项目建设不对环境敏感点造成影响。按照环境保护法规要求，进一步规范现有企业，确保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同时对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的现有企业，限期完成搬迁或改造任务。

6、制定并完善环境应急预案，严格落实南水北调干渠等环境敏感目标的防护措施和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生产厂区的防渗措施，努力减轻规划实施中产生的环境影响。

7、切实落实环评报告书中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有关措施。规划中所包含的近期(一般为五年内)建设项目，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时，区域环境影响现状评价内容可适当简化，涉及水污染、大气污染、重要环境敏感区、公众参与等内容要做重点、深

入评价。

8、属于规划范围内的建设项目应按审批权限和程序履行环保审批手续，园区排污总量控制应符合省、市确定的总量控制要求。

9、规划实施过程中要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书所提措施。

五、本审查意见连同审查组审查意见、环评报告书一并上报审批。

附件：《石家庄空港工业园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组
审查意见

二〇一一年三月四日



抄送：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石家庄市环境保护局，河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石家庄空港工业园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 查 意 见

2011年1月17日，河北省环保厅组织有关专家和相关部門代表組成審查組，在石家莊市對《石家莊空港工業園總體規劃環境影響報告書》進行了審查。參加會議的有石家莊市環保局、正定環保分局、藁城環保分局、新樂市環保局、石家莊空港工業園管理委員會的代表和專家共30人（審查小組名單附後）。審查組聽取了評價單位—河北省環境科學研究院對報告書的介紹，經討論、質詢，形成審查意見如下：

一、規劃概述

規劃的空港工業園位於正定、藁城、新樂三縣市交界處，規劃範圍東至規劃京珠高速公路，西至現狀京珠高速公路，北至無繁公路（S206），南至規劃張石高速支線，園區中心坐標為東經 $114^{\circ}43'08''$ ，北緯 $38^{\circ}16'27''$ 。規劃區內現有石家莊正定機場，省道新趙公路（S204）、省道S303，基本建設完工的京武高速鐵路；木刀溝（上游為磁河）從規劃區內東西向穿過；規劃區域內現有8個鄉鎮的53個村莊。

石家莊空港工業園總佔地面積124平方公里，分為居住用地、公共服務設施用地、工業用地、倉儲用地、市政公用設施用地、綠化用地、道路廣場勝地、對外交通用地、發展備用地和水域分組成。

近期规划建设期限为 2010 年至 2020 年，远期规划建设期限为 2021 年至 2040 年。

空港工业园人口发展规模为约 60 万人。

石家庄空港周边区域核心区主要有六大功能：空港保税、空港物流、临空制造、综合商务、中心服务、生活居住。

二、规划协调性及政策性分析

1、规划的协调性分析

本规划与《河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一五”规划纲要》、《河北省环境保护“十一五”规划》、《石家庄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一五”规划纲要》、《石家庄市环境保护“十一五”规划》、《石家庄市城市总体规划》、《石家庄城市空间发展战略》、《石家庄市水资源保护规划》、《南水北调中线河北段水源保护区环境保护规划》等规划是一致的，协调的。

2、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关于河北省区域禁（限）批建设项目的实施意见（施行）》（冀政〔2009〕89 号）和《国务院批转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发〔2009〕38 号）进行分析，该工业园规划引进产业政策中允许类、鼓励类项目，禁止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入园。

工业园区主要发展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纺织服装、鞋、帽制造业，入区项目应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国家发改委令 2005 年第 40 号）中

鼓励类项目为主，符合《信息产业部关于建设国家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和产业园的意见》（信部规[2003]219号）、《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信息产业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海关总署、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2006第39号）及《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国务院办公厅2009年发布）的有关要求。同时还应选择水资源消耗量少、能源消耗量低的项目。

因此，工业区的建设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三、环境质量现状

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本规划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由河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承担，监测时间为2010年12月17日-23日，数据有效。

(1) 大气环境

根据评价结果： SO_2 小时平均浓度范围 $0.008\text{--}0.077\text{ mg/m}^3$ ，标准指数范围 $0.02\text{--}0.15$ ； NO_2 小时平均浓度范围 $0.009\text{--}0.079\text{ mg/m}^3$ ，标准指数范围 $0.04\text{--}0.33$ ； HCl 小时平均浓度范围 $0.009\text{--}0.038\text{ mg/m}^3$ ，标准指数范围 $0.18\text{--}0.76$ 。 SO_2 日平均浓度范围 $0.011\text{--}0.033\text{ mg/m}^3$ ，标准指数范围 $0.07\text{--}0.22$ ； NO_2 日平均浓度范围 $0.012\text{--}0.036\text{ mg/m}^3$ ，标准指数范围 $0.10\text{--}0.30$ ； TSP 日平均浓度范围 $0.175\text{--}0.294\text{ mg/m}^3$ ，标准指数范围 $0.58\text{--}0.98$ ； PM_{10} 日平均浓度范围 $0.102\text{--}0.149\text{ mg/m}^3$ ，标准指数范围 $0.68\text{--}0.99$ 。

现状评价结果表明 SO_2 日平均浓度和1小时平均浓度、 NO_2

日平均浓度和 1 小时平均浓度、PM₁₀ 日平均浓度、TSP 日平均浓度各监测点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 二级标准, 并且污染指数较低, 说明评价区域内环境空气中 SO₂ 还有一定容量。

(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各监测断面 COD、氨氮、总磷、石油类均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表 1IV 类标准要求; 各监测断面六价铬未检出; 各监测断面 pH 值、总锌标准指数范围为 0.01~0.23, 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表 1IV 类标准要求。COD、氨氮、总磷、石油类出现超标的原因主要为木刀沟已成为新乐市污水排放渠道, 接纳了大量的城市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所致。

(3)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各监测点地下水评价因子中亚硝酸盐、挥发性酚类、砷、镍和六价铬均低于检出限, 氨氮和锌部分监测点监测值低于检出限, 其余各项评价因子污染指数均小于 1.0, 各监测点评价因子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 III 类标准, 表明工业园区内地下水质量较好。

(4) 声环境质量现状

各监测点昼间噪声监测值在 49.4~54.6dB(A) 之间, 夜间噪声监测值在 42.4~46.9 之间, 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要求, 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5)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该区域土壤 pH 在 7.51-7.69 之间。各监测点监测因子均能够达到《土壤环境质量标准》(GB15618-1995) 二级标准要求。

四、环境影响识别和评价指标

1、环境影响识别

在规划分析和环境现状评价的基础上，从规划的目标、结构、布局、规模、时序及重大规划项目的实施方案等方面，重点分析规划实施对资源、环境要素造成的不良环境影响，包括直接影响、间接影响，短期影响、长期影响，各种可能发生的区域性、综合性、累积性的环境影响。要考虑的资源要素包括土地资源、水资源、燃气资源等，考虑的环境要素包括水环境、大气环境、土壤环境、声环境和生态环境。

2、评价指标

本次评价主要从以下方面给出了具体的环境目标和评价指标：社会经济要素、环境影响要素、资源与能源要素、环境管理等。各项指标均符合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要求。

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1、大气

由预测结果分析可知，本规划实施后，空港工业园区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各关心点最大小时、日均、年均贡献浓度和预测浓度值及评价范围内最大地面小时、日均、年均贡献浓度均满足相应环境标准要求，无超标点，不会对该区域的空气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通过工业园区内供热管网的铺设，集中供热逐渐取代原有的小锅炉供热，同时随着管道天然气的接入，规划后引进的企业事业单位和服务业餐饮均使用天然气。因此，规划实施后，工业园区内能源主要以天然气为主，天然气属清洁能源，燃烧后产生的污染物较少，可以达到环保标准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少。

2、地表水

规划实施后，园区污水按 100%收集考虑，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考虑中水回用（按 80%计），排水达到 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 COD<50mg/L，优于现有水质，对木刀沟水质有所改善。

3、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现状企业和入驻园区企业生产车间地面及处理设施、处理后污水储存池、循环水池均做好防渗处理；污水排放管道采取水泥防渗管道；厂区及车间地面采用水泥硬化；按规范作防渗处理。采取上述措施后，污染物渗入地下的量极小，对区域地下水环境影响较轻。

4、声环境影响分析

规划范围内对区域环境噪声影响的主要为交通噪声、机场噪声和工业企业噪声，其次为居民生活噪声。只要园区对工业项目进行合理布局中，进区企业厂界噪声达标，工业噪声对商贸综合区及居住区的声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园区主干道与居住用地之间有河流、绿化带相隔，交通噪

声对规划居民区的影响较小。

2015年机场周边工业园区起步期未搬迁的新城铺等7个村庄均符合《机场周围飞机噪声环境标准》(GB 9660-88)中二类区标准(75dB)要求,但也不同程度受到机场飞机起降噪声的影响,其中小吴村影响最大达74.8dB。《石家庄正定国际机场总体规划(2010-2040)》正在编制中,机场的影响范围还存在不确定性因素。建议按照《机场周围飞机噪声环境标准》(GB 9660-88)要求对园区现有噪声等值线在75dB以上的住宅和大于70dB的学校进行统计,随着园区建设的展开优先对其进行规划搬迁,以适当减缓机场噪声对周围居民生活的影响。在规划的实施过程中进行对受影响的区域进行跟踪监测,以便规划在修编及修正中对受影响区域及时调整。

5、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工业园区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集中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全部得到妥善处置和综合利用,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危害。

6、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规划实施后,工业园区土地利用格局的变化,无疑会改变该区域自然系统的生产力。由于农田、草地等自然生态系统面积缩小,导致自然系统生产力降低。同时,局部水土流失,间接又对水环境造成影响,降低原有自然系统生产力。建设期会导致局部地区生态环境的稳定性下降。原来处于相对稳定的系统结构,被人工生态系统和自然恢复的生态系统代替,自然

生产力下降，应采取措施给予有效修复。

7、社会经济影响分析

随着园区的建设，完善的基础设施、舒适的生活环境、高效的工业经济以及发达的现代物流将大大提升城市化进程，使得城市化水平显著提高，从而有利于促进生产要素和产业集聚，发挥共聚效益和规模效益。先进人才的引进以及加大现有人员的培训都将极大的推动区域人口文化素质和专业技术水平的提高。

完善的公共设施和便捷的交通等都将极大的改善当地居民的生活环境，大大提高居民生活质量

8、累积影响分析

工业园区废气污染物对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产生累积影响，本规划区产生累积影响的主要污染因子为烟（粉）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工业园区废水污染物对地表水产生累积影响，确定产生累积影响的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 和氨氮。

本评价建议工业园区应大力推行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对产生的污染物实施总量控制，确保区域内污染物不增加，对工业园区各项设施的建设进行合理的统筹规划，树立环境友好设计理念，以有效减轻或避免规划实施的累积影响。

六、环境风险分析

按照工业园区总体规划，以高新技术产业为主导，结合空港物流、空港加工和现代服务业，建成配套完善、功能综合的

新型经济区。这些企业不从事危险物质的生产，主要燃料为天然气(主要成份为甲烷)，部分机加工企业生产中使用一些盐酸、氢氧化钠、油漆等和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的废乳化液等。因此，本次环境风险评价重点选取天然气泄漏、发生爆炸为最大可信事故，进行风险评价，经分析，均不构成重大危险源。

环评预测，天然气管道爆炸时其死亡半径、重伤半径、轻伤半径和财产损失半径分别为7.12m、22.04m、39.53m和9.74m。

环评从进区企业的总图布置、建筑安全、危险化学品的储存等方面分别制定了防范措施。入区企业根据自身生产规模和性质设立单独事故池收集事故废水和消防废水，并经各自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规划项目在选址布局时要充分考虑卫生防护距离要求，避免事故发生时对敏感的居住人群的影响；为了防范事故和减少危害，需要制定有效的、完善的灾害事故应急预案。当事故发生时，要立即启动相应级别应急方案，采取有效的工程紧急措施，必要时还要采取社会公共安全应急措施，以控制事故和减少对环境造成的危害。

七、资源承载力分析

1、水资源

规划期末空港工业园总供水能力为 9581.7 万立方米/年，缺水量为 4434.3 万立方米/年。所缺水量需要从增加外调水解决，园区计划向南水北调申请增加分配水量。

工业园所在的区域水资源总量不足，且其中地下水占的比

例较高(32.2%),应进一步进行水资源论证。在水资源调配上,要充分利用南水北调水和再生水,合理使用当地地下水,对地下水资源进行统一规划和分配,加强管理,以确保整个区域地下水供补平衡。

2、土地资源

通过园区土地利用类型调整为建设用地,随着园区的建设,为满足人口增长、人均居住条件改善、城市化的发展建设需要,该地区城镇化进程大大加快,规划的实施对土地利用的数量变化影响较大。

新一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中,石家庄市政府下达园区的建设用地规模为4.67平方公里,而园区规划用地范围为141.3平方公里,建设用地规模指标严重不足,制约园区建设的起步与发展。

由于规划区内的基本农田原则上不允许变更为建设用地,必须占用时需要“占一补一”。鉴于石家庄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规划期为1997~2010,土地部门正在对土地规划进行修编,建议园区规划在实施过程,应协同国土有关部门,对规划区内的土地使用性质及时调整。新的土地规划未出台前,入区项目用地需经土地部门对其用地性质进行调整。

建议尽快协调国家与省、市国土部门追加园区规划建设用地规模,以便及时纳入正在修编的新一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做好衔接落实,为园区发展留足空间。

八、污染物总量控制分析

园区二氧化硫环境容量应为 13582t/a，烟尘环境容量为 22637t/a，NO_x 环境容量为 18109t/a。本区域地表水主要为木刀沟，根据地表水监测结果，工业园区上游常年断流，无地表径流。现状监测存水段为新乐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已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V 类标准，说明工业园区境内木刀沟已无环境容量，已无能力接纳废水。

规划期末 SO₂ 排放总量达到 1.0472 万吨/年，其中电力行业排放量由电力系统内部解决，剩余排放量应该在石家庄市区域内通过削减现有排放量来实现。规划期末 COD 排放总量达到 675 吨/年，规划末，应对新乐、藁城、正定污水处理厂进一步改进处理工艺，中水回用率提高达到 40%，使外排污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中的一级 A 标准，石家庄市现有 COD 总量指标能够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NO_x、氨氮将是“十二五”总量控制指标，在本次环评中按照规划期末预测排放量给出区域 NO_x 总量指标为 8009 吨/年；区域内已无氨氮排放容量，氨氮总量指标为 0 吨/年，规划期末氨氮排放总量 68 吨/年，应提高污水处理厂氨氮处理效率，提高中水回用率，在区域内实现总量控制。

根据工业园区污染物排放量给出区内污染物总量指标为：规划期末 SO₂ 排放总量达到 1.0472 万吨/年、COD 排放总量达到 675 吨/年，NO_x 排放总量达到 8009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达到 68 吨/年。

九、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分析

(1) 循环经济体系建设

由工业园规划项目及产业链示意图分析，产业内部可以形成上下游关系，组建循环链条，规划主导产业可以和区域内其它产业形成互补，完善区域内产业链。

(2) 清洁生产

从空港工业园入驻企业开工建设开始，就要按照发展循环经济的理念，注重企业循环式生产，提升资源“减量化、再利用、再循环”水平；扶持一批循环经济示范项目，鼓励企业采用先进工艺技术与设备，大力推行清洁生产；积极推广余热余压回收、废弃物无害化处理等技术，在企业内部实现能量的梯级利用和资源的循环利用，逐步引导企业以及相关企业之间形成低消耗、高产出、少排污、可循环的合作发展机制。

十、环境减缓措施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1) 积极发展清洁能源，如采取提高燃气普及率。(2) 优化产业结构，严格限制入区企业类型，合理布局工业，将居住用地布置在工业用地下风向。(3) 加强大气污染物治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4) 加强企业绿化，在工业用地周边设置绿化隔离带，设置以大气为主的卫生防护距离。

2、水污染防治措施

规划实施后，工业区内企业污水统一排入新乐污水处理厂，经过污水处理厂处理的出水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后，部分经深度处理

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相应标准,回用于绿化、道路喷洒及工业用水,再生水回用率为近期60%,远期80%,减轻对受纳水体的影响。

3、声环境防治措施

采取加强对机动车辆噪声的管理、同步建设道路绿化隔离(防护)带等措施减缓交通噪声;采取低噪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合理布局等措施减缓施工噪声;采取隔声罩、安装消声器、更换高噪音设备、合理布局、提高绿化面积、加强管理等措施减缓工业噪声,设置以噪声为主的卫生防护距离。

5、固体废物

遵循“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控制与处理。工业区内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送垃圾处理厂处置;一般工业固废首先进行综合利用;各企业将危险废物送到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妥善处置。

6、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环评从进区企业的总图布置、建筑安全、危险化学品的储存等方面分别制定了防范措施。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等措施。同时制定相应的事故应急预案和响应机制。

十一、公众参与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国环发[2006]28号)和冀环办发〔2010〕238号《关于进一步强化建设项目环

评公众参与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中要求，本次评价采用媒体公示、张贴公告、发放公众参与调查表和召开项目听证会方式收集公众对空港工业园规划的意见和建议。公众参与的对象为受影响单位和敏感点。

公众参与调查表调查结果显示，99%公众支持本规划的实施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十二、报告书编写质量

该规划环评报告书对规划内容介绍全面，重点突出，现状调查与评价基本正确，环境影响识别清楚，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全面、客观，环境影响对策和措施总体可行，跟踪评价计划较完善，基础资料有效，图表较清晰，评价方法正确，评价结论可信。

十三、报告书需修改完善的内容

1、进一步论证工业园区产业定位、布局的协调性和与冀政【2010】135号、石家庄机场发展规划的符合性分析。完善工业园区与机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析。核实园区内现有企业环保管理现状和清洁生产水平，针对性提出整改要求，明确整改时限。

2、从区域内外协调发展的角度进一步分析园区发展依托周边区域基础设施的可行性；明确园区规划基础设施的建设时限；深入论证工业园区雨、污水排水去向及供水水源配置方案。

3、结合工业园区选址，细化入区产业行业类别和清洁生产要求。完善大气环境预测内容，深入论证机场噪声对规划的敏感点影响分析。

4、补充工业园区居民搬迁方案，完善跟踪评价计划及公

众参与内容。

十四、总体审查意见

该规划环评报告书对石家庄空港工业园健康发展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规划环评报告书在按照审查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可作为规划调整和上报的材料。

审查组长：王洛先

2011年1月17日

石家庄空港工业园总体规划环境
影响报告书审查会专家组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签字	备注
王路光	河北省环境保护厅	正高工	王路光	
吕纹	河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高工	吕纹	
赵仁兴	河北科技大学	教授	赵仁兴	
刘克岩	河北省水文水资源勘测局	正高工	刘克岩	
郑贵鸿	石家庄市环科院	高工	郑贵鸿	
宋春元	石家庄市环保局	副局长	宋春元	
筵凯平	藁城市环保分局	局长	筵凯平	
刘志坚	正定县环保分局	科长	刘志坚	
胡晓敏	新乐市环保局	科长	胡晓敏	

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评审意见

2024年11月29日，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石家庄综合保税区组织召开了《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石家庄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及报告编制单位的领导和代表共计10人，会议由3位专家组成专家评审组。与会专家在踏勘现场的基础上，听取了编制单位--北京尚世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的介绍，结合参会单位的领导、代表的意见，经认真讨论，形成专家评审意见如下：

一、建设项目情况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项目

建设单位：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工程投资：总投资1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8万元，占总投资0.58%。

建设内容及规模：该项目占地50亩，主要建设出口产品仓储物流中心、出口展示中心、丝网制品生产厂房、海关报关服务中心等功能区域，为丝网制品出口打造完整的产业链和高效的外贸综合服务平台。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项目劳动定员为70人，实行每天1班，8小时工作制，年运行300天。

2、项目选址

项目位于石家庄市正定县石家庄综合保税区幸福路以南，利丰街以东，横二路以北，海关巡逻道以西，厂区中心地理坐标东经114°42'55.932"、北纬38°17'29.916"。厂区四周均为空地，距离厂界最近敏

感点为项目东北侧 305m 处的牛家庄村。

3、项目衔接

供水：由当地市政供水系统提供。

排水：废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排入正定高新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供电：由市政供电管网接入。

供热：由办公生活采暖采用一体式空气源热泵机提供，生产车间用电供热，厂区不设锅炉。

二、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质量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区域环境概况介绍和工程分析内容较清楚，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总体可行，评价结论明确。

三、环境影响报告表需修改完善的主要内容

1、完善项目与所在园区规划及规划环评、石家庄市“三线一单”及正定县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等有关环保规划的符合性分析。

2、对照备案信息，完善工程分析及排污节点识别，细化拔丝工艺过程介绍，核实焊丝成分及焊接烟尘收集、治理措施，必要时变无组织为有组织排放。完善废气源强核算过程。完善噪声源强，核实噪声预测结果。细化分区防渗措施及危废暂存间建设要求。

3、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及附图附件。

四、结论




在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专家意见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专家组组长：



2024年11月29日

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评审会专家组名单

会议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签名
组长	范松川	河北冀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正高工	
成员	杜献平	石家庄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工	
	赵志勇	河北瑞三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正高工	

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专家评审意见修改确认函

《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按照技术评审会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完善，满足上
报要求，同意上报审批。

专家组组长： )

年 月 日

委托书

北京尚世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规定，我单位的“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项目”须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特委托贵单位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有关法规要求和技术规范尽快开展工作，完成技术文件的编制。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时间：2024年8月



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供的与项目有关的内容、附件情况均真实有效，本公司自愿承担相应责任。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丝网制品贸易产业园项目不涉及商业秘密，可完全公开。

特此承诺

建设单位：河北中泽永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